



2018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2018



目 录

CONTENT

第一章	重要提示	1
第二章	公司简介	3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章	股东权益、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11
第五章	公司治理	13
第六章	董事会 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8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31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35
第九章	重大事项	40
第十章	财务报告	42
附件一	审计报告	44
附件二	已审财务报表	48
	分支机构名称地址一览表	112

第一章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

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展示资料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新疆汇和银行 2018 年度报告经由董事会会议表决并通过。
3.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为本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5. 本报告中引用数据均适用中国会计准则。

第二章

公司简介

诚铸品牌

德报社会



本行信息

本行中文名称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中文名称简称	新疆汇和银行
本行英文名称	XINJIANG HUIHEBANK CO.,LTD
本行英文名称缩写	XINJIANG HUIHE BANK
本行法定代表人	孟宪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高莉
联系地址	新疆奎屯市团结南街 56 号
电话	0992-3233399
电子邮箱	GAO@BOHUIHE.COM

基本情况简介

本行注册地址	新疆奎屯市团结南街 56 号
本行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3200
本行办公地址	新疆奎屯市团结南街 56 号
本行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3200
本行网址	WWW.BOHUIHE.COM
电子邮箱	MASTER@MAIL.BOHUIHE.COM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北疆晨报
本行信息披露网站	WWW.BOHUIHE.COM
本行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

其它的相关资料

注册登记日期	2002年7月12日
注册登记地点	新疆奎屯市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40007383978258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1043H265400001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街469号
邮政编码	830002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82,715.00	77,168.00
营业利润	50,462.00	48,261.00
利润总额	50,447.00	48,234.00
净利润	38,500.00	36,28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	38,500.00	36,28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083.00	145,484.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净额	251,607.00	259,621.00
总资产	3,182,767.00	4,178,262.00
总负债	2,880,785.00	3,930,024.00
股东权益	301,982.00	248,238.00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35	0.33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35	0.33
每股净资产（元 股）	2.75	2.26
成本收入比（%）	12.37	11.59
净资产收益率（%）	13.99	15.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	13.99	15.09

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存款余额	2,291,152.00	2,125,085.00
其中：公司存款	1,319,573.00	1,300,261.00
个人存款	971,579.00	824,824.00
贷款余额	1,265,646.00	1,113,224.00
其中：公司贷款	1,078,623.00	1,076,584.00
个人贷款	5,967.00	6,385.00
贴现	181,056.00	30,255.00

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标准值	2018 年	2017 年
资产利润率	≥ 0.6	1.05	0.96
资本利润率	≥ 11	13.99	13.99
资本充足率	≥ 10.5	18.69	14.00
一级资本充足率	≥ 7.7	17.70	13.3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6.7	17.70	13.32
拨备覆盖率	≥ 150	152.14	151.18
流动性比率	≥ 25	36.55	109.47
存贷比	≤	55.24	52.38
不良贷款率	≤ 5	2.57	2.22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 10	4.74	4.5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50	42.10	40.54

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本净额	317,453.00	259,640.00
一级资本	301,982.00	248,238.00
一级资本扣减项	1,461.00	1,238.00
一级资本净额	300,521.00	247,000.0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00,521.00	247,000.00
二级资本	20,064.48	19,966.31
二级资本净额	20,064.48	19,966.31

最大10家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	最大十家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率(%)	占资本净额的比率(%)
1	奎屯亨佳商贸有限公司	14,500.00	1.15	4.57
2	奎屯市国宏聚贸易有限公司	14,000.00	1.11	4.41
3	奎屯长德贸易有限公司	13,700.00	1.08	4.32
4	奎屯市千贵佳商贸有限公司	13,500.00	1.07	4.25
5	奎屯市源鼎长贸易有限公司	13,000.00	1.03	4.10
6	奎屯奎茂仓储有限公司	12,000.00	0.95	3.78
7	奎屯博旺商贸有限公司	12,000.00	0.95	3.78
8	奎屯吉源昌贸易有限公司	12,000.00	0.95	3.78
9	奎屯锦昊泰棉麻经销有限公司	12,000.00	0.95	3.78
10	奎屯顺田农资销售有限公司	12,000.00	0.95	3.78
	合计	128,700.00	10.17	40.54

报告期内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五级分类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正常类贷款	1,067,548.00	95.90%	1,211,683.00	95.74%
关注类贷款	20,980.00	1.88%	21,490.00	1.70%
次级类贷款	10,447.00	0.94%	18,053.00	1.42%
可疑类贷款	4,972.00	0.45%	13,955.00	1.10%
损失类贷款	9,278.00	0.83%	465.00	0.04%
合计	1,113,224.00	100%	1,265,646.00	100%

贷款前 5 名行业分类

单位：万元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率 (%)
批发和零售业	988,405.00	78.0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249.00	2.79%
制造业	22,990.00	1.82%
租农、林、牧、渔业	22,300.00	1.76%
建筑业	4,339.00	0.34%

担保方式

单位：万元

担保方式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9,833.00	0.88%	947.00	0.07%
保证贷款	153,218.00	13.77%	139,180.00	11.00%
抵（质）押贷款	950,173.00	85.35%	1,125,519.00	88.93%

第四章

股东权益、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股本	109,810.00	-	-	109,810.00
资本公积	119,339.00	-	-	119,339.00
盈余公积	8,785.00	3,850.00	-	12,635.00
一般准备	9,568.00	2,664.00	-	12,232.00
未分配利润	19,657.00	38,500.00	6,514.00	51,643.00
其他综合收益	-18,921.00	15,245.00	-	-3,676.0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合计	248,238.00	60,258.00	6,514.00	301,982.00

新疆汇和银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元

序	股东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减	年末数	占比
1	奎屯新亚科工贸有限公司	10,964.34	-	10,964.34	9.98%
2	奎屯恒祥商贸有限公司	10,343.18	-	10,343.18	9.42%
3	奎屯聚源商贸有限公司	9,290.33	-	9,290.33	8.46%
4	新疆圣安得烈投资有限公司	7,242.04	-	7,242.04	6.60%
5	新疆广业天力投资有限公司	7,224.73	-	7,224.73	6.58%
6	奎屯金色农商贸有限公司	5,357.41	-	5,357.41	4.89%
7	奎屯新蓝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357.41	-	5,357.41	4.89%
8	新疆永泰市场有限公司	5,354.06	-	5,354.06	4.88%
9	奎屯升本商务有限公司	5,312.86	-	5,312.86	4.85%
10	新疆高科京盾防火门窗有限公司	5,184.04	-	5,184.04	4.72%
	合计	71,630.41	-	71,630.41	65.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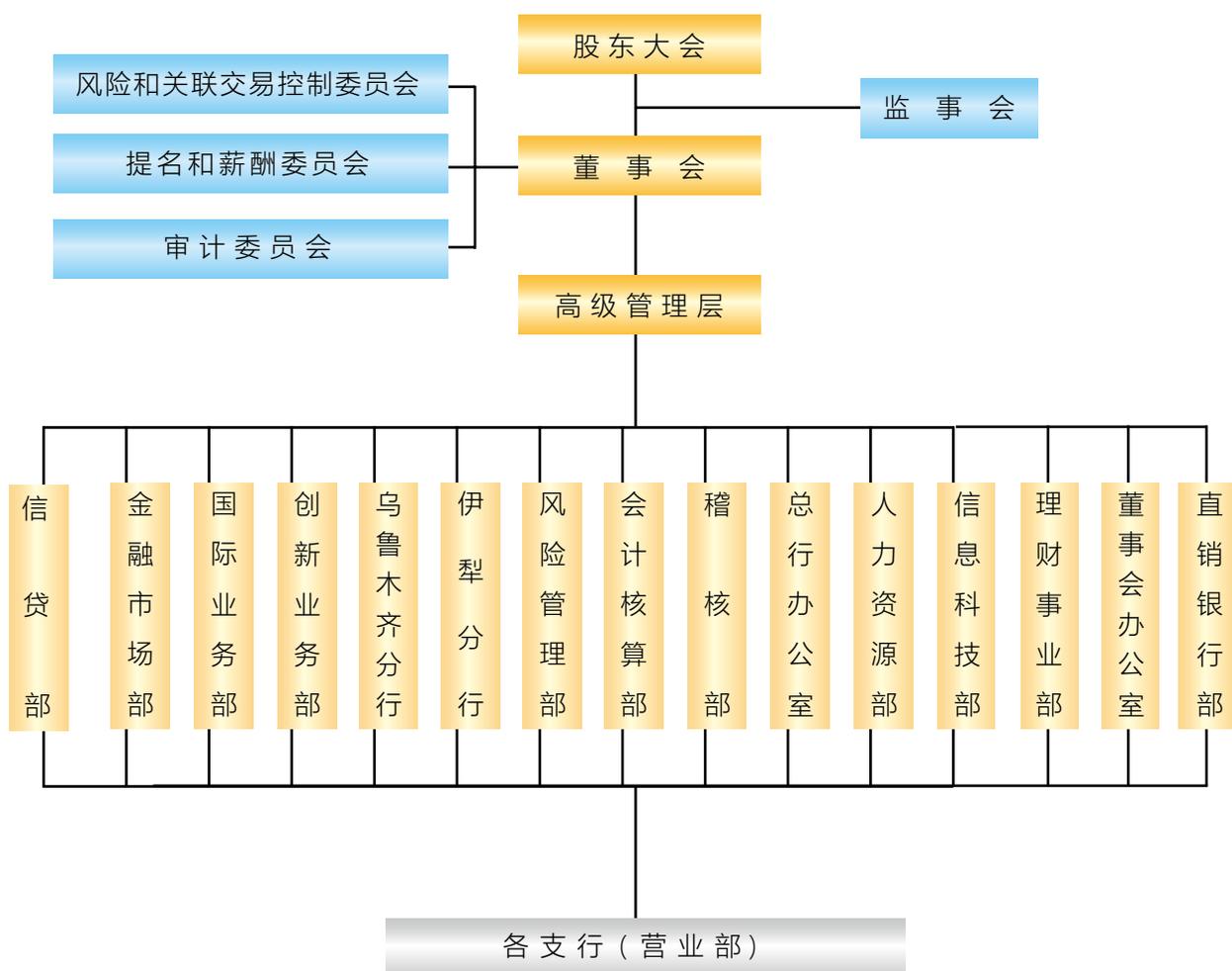
第五章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图



本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商业银行法》的有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规定，致力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股东大会是新疆汇和银行的最高权力机构。

董事会是新疆汇和银行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职责包括制订新疆汇和银行的战略方针和经营计划，审批年度财务预算、利润分配等重大方案。2018年末，董事会成员设7人，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5人。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提名和薪酬、审计三个专门委员会，并设立董事会秘书，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筹备、信息披露，以及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其他日常事务。

监事会是新疆汇和银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负责监督新疆汇和银行的财务事宜，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履职行为的合法、合规性。监事会成员设5人，监事会主席1人，监事4人。

高级管理层是新疆汇和银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负责新疆汇和银行的日常经营管理与运作。高级管理层由6人组成，设行长1人，副行长2人。行长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副行长由行长提名，董事会聘任。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平均年龄49岁，学历为大学本科以上。

序号	机构（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1	办公室	负责本行办公事务的管理与协调、后勤保障、督办检查、公共关系管理和品牌建设等
2	信息科技部	负责本行信息化规划及建设，进行信息系统研发与维护，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3	会计核算部	负责本行会计业务集中处理、业务操作流程管理。负责全行资产负债管理与财务管理。
4	国际业务部	负责本行国际业务的总体规划、业务营销、产品设计及客户关系管理。
5	信贷部	负责本行授信业务审查审批组织和管理，负责全行信贷业务规划、信贷客户关系管理、产品统筹研发与营销推动。
6	风险管理部	牵头负责本行全面风险管理。负责全行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协调和管理。
7	稽核部	对本行各项业务及内部控制实施监督、检查，对全行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独立审计监督。
8	创新业务部	负责研究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相关政策、制度。自主或协同开发本行创新业务。
9	人力资源部	负责本行人力资源规划、招聘与配置、培训与开发、绩效管理、薪酬福利管理、员工关系管理工作。
10	金融市场部	负责本行同业负债及资产业务，具体包括：负责全行货币市场、债券市场、票据市场、同业市场开展自营投融资业务、同业客户营销与管理。
11	理财事业部	负责经营管理本行理财业务。
12	董事会办公室	在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承担董事会日常事务、信息披露以及与证券事务相关的具体工作。
13	直销银行部	负责经营管理本行直销银行业务。

经营和服务能力

（一）市场定位及主要业务

新疆汇和银行的市场定位是：“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和服务城市居民”。新疆汇和银行结合实际，突破传统的信贷模式，根据小企业生命周期和融资需求“短、小、频、急”的特点，不断推出适应小企业需求的新业务、新产品。因势利导，创新和发展了“动产质押贷款”模式并运用到棉花、番茄等农产品加工企业。在创新流动资产抵押方式方面取得了一定的经验。

本行已经在奎屯市及周边第七师、乌苏、沙湾等地向农产品加工企业提供了大量信贷支持和金融服务，在全疆农产品加工领域具有一定的影响，为周边的小企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活力和生机，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二）资产、负债的结构及特点

截止 2018 年 12 月末，本行资产负债结构的情况如下，流动性资产总额 249,886.00 万元，长期性资产总额 2,932,881.00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7.85% 及 92.15%；流动性负债总额 683,748.00 万元，长期负债总额 2,197,037.00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23.73% 及 76.27%，资产负债期限搭配情况较好，期末本行流动性比率、流动性缺口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率均达到了监管要求。

（三）营业网点情况

新疆汇和银行营业网点主要分布在自治区范围内，其中注册地奎屯市有总行（包括营部）及支行五家，乌鲁木齐市有分行一家（包括分行营业部）及支行两家，伊宁市有分行一家（包括分行营业部）。目前自助终端设备有 20 台。

IT 建设情况

我行现有信息系统列表如下：

序号	信息系统名称	上线时间
1	行名行号行管理系统	2007 年
2	电子验印系统	2007 年
3	个人征信数据报文生成系统	2008 年
4	密码服务平台	2013 年
5	门户网站	2013 年

6	机构信息代码管理系统	2014年
7	ACS 前置系统	2015年
8	PMIS 系统【人行系统客户端】	2015年
9	企业邮箱系统	2015年
10	银监局公文交换系统【银监系统客户端】	2015年
11	银联前置系统	2015年
12	ATMP 系统	2015年
13	电视电话会议系统	2015年
14	视频监控系统	2015年
15	数据中心环境监控系统	2015年
16	ATMV 自助设备监控系统	2015年
17	网上银行系统	2016年
18	手机银行	2016年
19	微信银行	2016年
20	电子商业汇票系统	2016年
21	二代支付系统	2016年
22	国结系统	2016年
23	电信反欺诈前置系统	2016年
24	PISA 人行支付清算统计分析系统	2016年
25	人民银行公文交换系统【人行系统客户端】	2016年
26	客服中心系统	2016年
27	新一代核心业务系统	2016年
28	总账系统	2016年
29	财务系统	2016年
30	银行卡系统	2016年

31	网点排队机集中管理系统	2016年
32	FTP系统	2016年
33	绩效考核系统	2016年
34	人民法院执行网络查控系统	2016年
35	电信反欺诈系统	2016年
36	全国公安查控系统（总对总）	2016年
37	生产网络系统（含灾备网络系统）	2016年
38	接入上海城商行清算系统	2016年
39	事后监督系统	2016年
40	信贷管理系统	2016年
41	增值税管理系统	2016年
42	票据系统	2016年
43	存贷统计标准化	2016年
44	数据仓库（卸数平台、报表系统）	2016年
45	非税系统	2016年
46	财税库银系统	2016年
47	EAST银监标准化数据报送系统	2016年
48	利率报备系统	2016年
49	反洗钱数据报送系统	2016年
50	金融统计数据报送系统	2016年
51	客户风险系统	2016年
52	1104非现场监管系统	2016年
53	综合前置系统（流程平台）	2016年
54	政府集中采购系统	2016年
55	银银平台接入前置系统	2016年
56	代发代扣系统	2016年
57	柜面系统	2016年

58	SWIFT 报文交换系统	2016 年
59	人民币冠字号管理系统	2016 年
60	虚拟化管理系统	2016 年
61	短信平台	2017 年
62	无卡快捷前置	2017 年
63	理财销售系统	2017 年
64	(理财) 资产管理系统	2017 年
65	对接居民身份证信息联网核查系统	2017 年
66	理财双录系统	2017 年
67	行长驾驶仓系统	2017 年
68	社保基金收支全程电子化系统	2017 年
69	企业征信数据报送系统	2017 年
70	自治区公安查控系统 (点对点)	2017 年
71	银行卡境外交易信息报送系统	2017 年
72	税控系统	2017 年
73	理财数据报送前置系统	2017 年
74	网上银行跨行支付清算前置系统	2018 年
75	网联支付平台前置系统	2018 年
76	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报送系统	2018 年
77	理财分销系统	2018 年
78	统一认证服务平台	2018 年
79	征信数据查询前置系统	2018 年
80	资金业务管理系统	2018 年
81	直销银行系统	2018 年
82	新疆兵团公安查控系统	2018 年
83	全国集中银行账户管理前置系统	2018 年
84	跨行账户信息认证平台【人行系统客户端】	2018 年

2018年，在董事会的关心和领导下，在各级监管部门的指导和帮助下，我行信息科技围绕业务发展规划，持续完善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优化信息科技治理体系和信息科技风险三道防线建设。在保证信息网络系统安全稳定的情况下，以新技术应用促进业务互联网化发展，提升了普惠金融服务能力，为实现我行经营模式的转型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和业务支撑。

长期以来，我行在信息化的建设过程中始终坚持以下原则：

（一）前瞻性、先进性

系统方案的规划设置综合考虑业务发展、跨区域经营需要，充分考虑未来5年信息化发展需求，确保系统架构和业务功能具备一定的先进性，并采用平台化、流程化、配置化的实现方式，使业务产品与种类的扩展方便快捷。

（二）开放性、可伸缩性

技术开发架构应采用国际上通行的先进的技术框架和通讯协议，系统内部设计与外部交互设计兼顾通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相关技术规范，采用开放性的技术架构体系，确保在产品和技术方面的可获取广泛的外部支持，兼备较强扩展性与兼容性，确保信息技术的使用风险可控。

（三）可跟踪、易维护、可管理

各个系统应具备完备的跟踪日志记录，对系统各类操作进行详细跟踪记录。各个系统均应基于良好的平台化、构件化的实现方式，通过成熟的维护工具对系统功能进行扩展和维护；利用各种监控工具与平台，实现信息系统和业务系统的动态监测和维护管理。

（四）安全可靠

信息系统应能在高峰业务处理中稳定运行，提供连续可靠的服务；具备准确、完整的数据备份功能，提高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应具有有效的安全风险防控功能，并贯穿于信息网络、业务操作和系统运行的全流程；具有严格的角色、用户和权限的定义与管理，具有多级授权控管机制，具备对柜员、主管会计、系统管理员等多级安全控管；关键应用数据采用加密的方式予以保护；具有详细的系统日志、应用日志和操作日志；采用有效的版本管理工具，确保程序版本迭代更新的准确性，防止程序被误删户或误改。

（五）总体设计、分步实施的原则

信息系统在长远规划、充分论证、逐步完善的思想指导下，统一规划、统一管理，有序实施。总体规划设计是保证各子系统间互通互连，避免重复建设；具体建设时根据实际情况，分清轻重缓急，根据业务发展，逐步投入，分步实施。

未来一段时间内，我行信息科技的重点工作包括：

1. 加快落实统一客户信息管理系统（ECIF）的建设，为开展客户统计分析和实施精准营销创造

条件。

2. 以互联网核心系统和直销银行 APP 为基础，加快本行互联网资产类产品的研发与上线工作，积极推动渠道引流对接工作，促进直销银行业务快速发展；
3. 落实相关监管要求，完成以下工作：社保基金收付业务与国税局的对接；理财销售系统与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直联对接；网上支付跨行清算系统的手机号码支付功能开发上线；征信查询前置系统的二代征信功能升级改造；现金统计报表系统的开发上线；反洗钱二代系统的改造工作；
4. 完成金融消费者投诉管理系统的建设；完成第二代货币发行管理系统的建设；
5. 进行各查控系统的整合，建设统一的网络查控平台系统，并兼顾满足国监委查控系统和国安查控系统的相关需求；
6. 对接银联二维码，实现手机扫码支付功能；
7. 完成银联聚合支付平台接入工作，为我行商户开通微信、支付宝和银联云闪付的聚合码收单功能；
8. 推进自动化运维管理平台的建设工作；
9. 积极做好移动支付便民示范工程和普惠金融相关工作；
10. 完成门户网站的升级换版工作；

2018 年是我行互联网金融业务开展的新纪元。信息科技部深入贯彻执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信息科技风险的管理不断地精细化、规范化，保证了传统核心业务安全稳定的运行和互联网金融业务的创新发展。2019 年，我们将继续秉承积极的心态和开放的思路，以掌握核心技术为导向，从落实信息科技自主可控战略入手，加强信息科技能力，持续推动业务经营模式的转型发展。

外部支持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国有资本作为股东之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的规定以及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要求，正确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以行政手段干预奎屯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奎屯市各机关团体、行政事业单位在开业后的新疆汇和银行（原奎屯市商业银行）开立基本账户，并由其代发工资。并积极支持城市商业银行积极拓展中间业务，不断壮大资金实力。

市人民政府结合“诚信奎屯”建设，组织开展金融生态环境建设活动，通过征信体系的建立和运作，规范法人和自然人的信用行为，打击逃废商业银行债务等违法违纪行为，为商业银行的不断发展壮大营造良好的金融生态环境。

审计报告及财务情况

(一) 审计报告、会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报表附注)。以上内容见附件一、附件二。

(二) 贷款前五大行业名称及在贷款余额中的占比(2018年12月末)。

序号	行业分类	金额	占比
1	批发和零售业	9,884,405.00	78.09%
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249.00	2.79%
3	制造业	22,990.00	1.82%
4	租农、林、牧、渔业	22,300.00	1.76%
5	建筑业	4,339.00	0.34%

(三) 个人贷款 5,967.00 万元, 在全部贷款余额中的比例为 0.47%。

(四) 截止 2018 年 12 月末非利息净收入为 5,760.00 万元。

(五) 截止 2018 年 12 月末全行职工薪酬及福利总额为 3,850.00 万元。

其它情况

(一) 无股票上市及已发行债券。

新疆汇和银行 2018 获得荣誉:

- 1.2018 年 03 月, 新疆汇和银行荣获新疆金融系统第一届职工运动会优秀组织奖
- 2.2018 年 05 月, 新疆汇和银行孟宪泉同志荣获新疆金融五一劳动奖
- 3.2018 年 05 月, 新疆汇和银行秦钧同志荣获全国金融五一劳动奖
- 4.2018 年 05 月, 新疆汇和银行荣获伊犁州直银行业金融机构“合规文化建设”演讲比赛优秀组织奖
- 5.2018 年 10 月, 新疆汇和银行荣获伊犁州直银行业机构基层网点负责人合规知识竞赛三等奖
- 6.2018 年 12 月, 新疆汇和银行荣获伊犁州人行金融统计分析及综合材料报送二等奖
- 7.2018 年 12 月, 新疆汇和银行荣获伊犁州直银行业机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小微先进集体
- 8.2018 年 12 月, 新疆汇和银行荣获奎屯 - 独山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持地方经济建设一等奖

(二) 各种风险及相应对策

本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法律风险和声誉风险。

1. 信用风险对策

本行按照内控及风险管理的总体要求，明确设置业务前、中、后台管理模式，执行双人复核，逐级上报审批，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完善信贷业务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规范信贷业务操作。健全内部信用等级评定制度，大力开拓优质客户，淘汰、限制劣质客户。在贷款投向上，符合国家政策、有竞争力的小企业加大支持力度，对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行业的贷款进行严格控制。进一步完善“营销、审查、发放、管理”既相联系又相分离的精细化信贷管理模式，做到从源头上控制信贷资产被挪用风险。

在风险防范方面，具体做好以下工作：

(1)摸清信贷资产风险底数。在年初对全部的信贷资产业务进行风险底数摸底。摸底工作中严格按照五级分类标准及操作流程，力求真实、准确和动态的反映信贷资产的风险状况。

(2)严控增量风险。a. 强化授信管理。严格按照授信管理制度有效进行，将授信与责任挂钩。授信流程中根据客户经营状况、信用状况来有效甄别高风险客户。杜绝多头授信、过度授信、给“僵尸企业”“空壳企业”授信。b. 严格执行贷款“三查”制度。贷款调查坚持双人实地调查，准确了解借款人状况，真实反映借款人情况；风控岗对调查人员提供的调查报告进行核查、测算，根据市场、政策等相关因素，分析贷款项目可行性和资金需求，做出科学决策；贷款审批坚持集体审批原则，贷款审议人员必须提出明确意见及理由；做好贷后的跟踪检查，监督资金流向，及时掌握借款人（担保人）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c. 加强押品管理。在开办以房产为抵押的贷款时，严格按照押品的转入管理机制，贷后对押品实施动态监测。从抵押物状况、评估价值、市场导向等因素进行判断，对房产的价值、变现能力、抵押率等情况进行检查，保证了以房产为抵押的存量贷款，抵押物价值足值抵押手续齐全。真实反映借款人情况；风控岗对调查人员提供的调查报告进行核查、测算，根据市场、政策等相关因素，分析贷款项目可行性和资金需求，做出科学决策；贷款审批坚持集体审批原则，贷款审议人员必须提出明确意见及理由；做好贷后的跟踪检查，监督资金流向，及时掌握借款人（担保人）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

(3)处置存量风险。对因暂时出现经营、财务困难的不良客户，且还款意愿较强的，增加抵押物和个人担保手续等，允许企业分期还款；对债权债务关系明晰的企业，已经停业或拒不配合的，直

接提起诉讼，胜诉后及时对未履行的借款人申请法院执行，2018年末，为及时防范经营风险，真实反映我行资产风险与资产收益，对符合核销条件的法人呆账信贷资产进行了核销，核销后利于对信用风险作出正确判断，抵御抗风险能力。

(4)提升信贷风险缓释能力。重视信贷资产质量迁徙变化情况，每个季度对不良贷款的分布及原因进行剖析。加快处置风险和严控增量风险的措施初见成效，截至12月末计提后的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49,405.00万元，拨备覆盖率达152.14%，拨贷比为3.90%。风险抵补能力充足，能有效地增强风险缓释能力。

2. 流动性风险对策

(1)在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董事会审批标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策略、应急计划和压力测试等。监督高管层持续监测和适当控制银行整体及在各产品、各业务条线、各业务环节中的流动性风险状况，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将同业业务、投资业务、托管业务、理财业务全面纳入流动性风险监测范围。密切关注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变化，监测资产负债期限错配情况、现金流缺口、关键流动性指标。加强重点业务管控，同业业务、批发性融资业务的增速、规模均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董事会定期获得流动性风险报告，及时了解流动性风险水平、管理状况及其重大变化。

(2)加强流动性水平分析，抓好主动负债和各类资产组合管理，降低期限错配风险，提升了表外业务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前瞻性，进一步完善了大额资金流的预警机制，完善风险限额体系，结合我行实际情况，定期修订《新疆汇和银行流动性风险限额指标方案》。

(3)加大科技投入，通过对相关系统的升级改造，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提高流动性管理系统化和自动化程度，切实提高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手段。

(4)在流动性充足性管理方面，严格遵循“以防为主、以我为主”的原则和“内紧外松、及时处置”的原则。日常工作中加强负债稳定性的管理，确保负债总量适度、来源稳定、结构多元、期限匹配，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始终保持存款业务整体负债业务同步增长。积极加入新疆城商行金融合作联盟，会员单位间流动性互助合作，互相提供支持，提高个体抵御流动性风险的能力。

(5)在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管理方面，为防范、预警和化解潜在金融风险，不断完善风险监测技术和手段，实现风险动态管理，每季度进行一次压力测试，测算我行资金充足及流动性缺口情况。

3. 市场风险对策

(1)加强制度建设，强化中台职能。进一步修订完善货币市场自营业务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各业务实施细则和债券业务资产结构，充分发挥中台风险控制职能，规避市场风险。

(2)完善市场风险的管理流程、架构和信息反馈制度，明确本行内部各部门的风险管理职责。

(3)根据自身市场承受、风险识别控制能力、交易规模、复杂程度等因素，制定合理的风险管理

目标。

(4)构建市场风险管理模型，完善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检测和控制程序。根据本行业务范围，本行设立了银行类帐户，银行帐户中固有的风险是利率风险和贷款、存款及其它金融工具重新定价和现金流特点所引起的流动性风险。

4. 利率风险对策

针对国家宏观货币政策和金融市场变化，本行主要采取如下应对措施。

(1)加强对利率变化趋势的分析预测能力，密切关注资金市场、债券市场、票据市场和信贷市场的信息变化，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对运行成本进行合理调控。

(2)通过适时调整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政策，促进资产负债结构调整以减缓或抵消利率政策变化带来的冲击。

(3)修改贷款定价管理办法，根据市场利率、客户对本行的贡献度以及资金成本、风险调整系数等因素区别制定贷款价格。同时通过加强贷款定价审批权限管理控制利率风险。

5. 操作风险对策

(1)将加强内部控制作为操作风险的有效手段。本行以《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为依据，以切实落实银监会关于防范操作风险的十三条意见作为加强操作风险内部控制的具体要求。结合本行经营实际，持续评估相关业务管理、产品流程中存在的操作风险，不断完善有关管理制度及操作流程；在新业务、新产品开办方面，坚持内控优先原则，切实评估并有效防范操作风险；强化内部控制有效执行，杜绝违章经营、违规操作现象。

(2)建立操作风险管理的长效机制。本行进一步建立健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指定专门部门牵头管理操作风险，制定相关操作风险管理政策、操作流程；在制定本部门业务流程和相关业务政策时，充分考虑操作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要求；风险合规部门定期组织相关制度、流程梳理，并牵头组织各相关业务执行情况的合规检查，促进各项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规性、适应性及有效性；稽核部门作为第三道防线，定期检查评估本行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情况，监督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并向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报告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效果的评估情况。

(3)建立并完善信息系统管理操作风险。本行为有效地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操作风险，建立并逐步完善了各个业务管理信息系统，为规范业务操作和防范操作风险提供技术支撑。

6. 信息科技风险对策

(1)加强培训，提高管理层和员工的信息安全与风险防范观念和意识，特别要注重培养信息安全

的业务骨干，认真落实与规范针对员工的信息安全制度和操作流程。

(2)建立集中监控中心。信息科技管理人员可以通过监控系统监测整个网络、系统以及运行状况，及时发现问题，并通过合理的工作流程控制，对有关系统和人员发出指令并解决问题。

(3)加强网络系统安全建设，加强通过互联网提供金融服务，提高网间互联风险防范和控制能力。

(4)进一步推进本行信息化技术法规和标准化体系建设，建立和完善相应的执行监督机制。

(5)加强应用系统平台的建设，尽量减少平台个数，最好整合在同一平台运行，以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形成和维护统一的客户信息资料。

(6)进一步加强本行数据中心与备份中心的基础设施建设。在实施数据集中前的系统规划、方案设计、论证、工程实施、测试、投产前准备、切换等各个阶段，充分考虑系统的安全性，并主动接受监管部门的监管。在实施数据集中的同时，必须同步开展灾难备份实施的建设，同步实现灾难备份中心关键业务处理。

(7)在安全投资业务，加大安全咨询、软件安全和系统安全的投资力度。尤其要将安全引入本行软件开发流程中，将风险管理的思想贯穿于软件开发的全过程，并贯彻一系列软件安全原则，特别是在本行应用软件设计功能和系统测试方面要特别强调业务人员参与测试的力度。

7. 法律风险对策

(1)为有效防范法律风险，建立和完善了各项行内规章制度。报告期内，制定了《新疆汇和银行外规风险识别与控制管理办法》、《新疆汇和银行外聘法律顾问管理办法》等，不断强化法律风险管理基础。

(2)约束风险，一是通过长期开展相关业务法律咨询、法律业务培训和风险提示等工作，及时提示法律环境变化风险和其他业务风险。二是常年聘请法律顾问，及时解答来自本行的具体涉及法律疑难问题，把法律风险解决在业务前端。解决重大法律问题，在重要诉讼中通过引入专业法律服务来防范法律风险。三是统一修订和完善本行各类常用合同格式文本，总行集中审查对外签订的各类非格式合同，事前有效防范合同风险。

(3)提升员工法律素质，一是以普法、依法治行为开展工作平台，坚持开展面向本行员工的法律知识教育培训。二是针对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信贷从业人员、会计从业人员等分别开展专项法律事务知识教育培训。三是针对不同需求，开展针对性的法律知识培训学习。

8. 声誉风险对策

(1)制定了《新疆汇和银行声誉管理办法》，设立了声誉风险管理小组，建立了本行声誉风险事件分类分级管理，明确了管理权限、职责和报告路径，出台了重大事件报告制度，对涉及本行重大事项实行强制报告的要求。

(2)制定了舆情的监测、控制和危机处理流程，形成了舆情报告常态化，逐步完善公共危机处理应急方案，初步实现声誉管理的规范化。

(3)注重与客户和媒体的沟通，做好客户投诉处理和新闻舆论引导，加强文明服务测评工作，提高优质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

(4)培育好的声誉风险管理文化。通过整合企业文化，加大对员工有关声誉风险的教育，培育员工具备敏锐的声誉风险意识以及应对声誉风险的经验和技巧，引导员工主动维护本行的声誉，使每一个员工都是自己银行声誉的维护者，将声誉风险管理文化渗透到每一个工作岗位和环节。

(三) 消费者权益

本年度，新疆汇和银行将继续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放在重要位置，抓紧、抓实、抓好、强化主动服务意识，进一步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提升本行金融服务水平，营造良好的金融消费环境和市场环境，努力提高客户满意度，切实保护我行消费者合法权益。

继续加强标准化创建管理，扎实做好基础工作，做好金融知识宣传、投诉事件处理等工作，立足我行特色与市场定位，进一步改善金融服务，从提高客户体验度出发，更好服务民生。同时提高金融消费者运用金融产品和防范金融风险的能力，搭建金融消费者和金融机构之间平等交流平台，以保障金融市场消费安全和维护消费者权益为目标，切实维护金融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有效防范金融消费侵权问题，打造精细化的服务品牌。

第六章

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新疆 汇和银行
XINJIANG HUIHE BANK

截止2018年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

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任职单位职务
董事长	孟宪泉	男	51	本公司董事长
董事	杜奉玲	女	46	本公司副董事长
董事	王胜	男	47	本公司董事、行长
董事	杜保新	男	53	奎屯新亚科工贸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事	李为	男	47	奎屯恒祥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
董事	丁振泰	男	54	新疆泽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监事

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任职单位及职务
监事长	邱谦	男	50	本公司工会主席
监事	胡守中	男	51	新疆京盾高科防火门窗有限公司董事长
监事	杨伟民	男	59	奎屯聚源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
监事	黄继楼	男	55	奎屯百利丰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监事	张贻湘	男	46	本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分管工作
孟宪泉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51	主持全行全盘工作
邱 谦	监事长	男	50	主持监事会工作
杜奉玲	副董事长	女	46	协助董事长工作，领导内部审计工作
王 胜	董事、行长	男	47	主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分管金融市场部、创新业务部
韩新勇	党委副书记、副行长	男	48	办公室、信贷管理部、国际业务部、计财中心、信息科技部
高 莉	董事会秘书、副行长	女	50	风险管理部、人力资源部

员工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本行在职（在册）员工 218 人，其中管理人员 52 人，占公司员工 23.85%；研究生、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209 人，占比 95.87%；中专以下学历 9 人，占比 4.13%，需承担离退休人数为 0 人。

(二) 薪酬政策

本行根据“人岗匹配、以岗定薪”的指导思想确立薪酬体系。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修订了《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制定了《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延期支付实施细则》。本行薪酬整体水平对外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对内体现岗位价值和内部公平性，同时为行员的职业生涯发展提供晋升通道。

新疆汇和银行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及相关的规章和制度，按时足额缴纳员工的社会保险费用，2018 年全行职工薪酬及福利总额为 3,850.00 万元，员工年均收入 17.66 万元。

(三) 培训情况

本行基本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要求的员工培训机制。全行培训工作围绕战略转型与业务发展需要，全面推进培训管理的制度化建设。不断丰富培训形式，完善覆盖全员、各有侧重的员工培训体系，分级分类推进全员培训工作。对各层级管理人员开展管理技能和领导力培训，对专业员工开展岗位资格认证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有效提高了全行干部员工履职尽责水平和综合素质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共举办各类培训项目 21 个，累计参训 1860 余人次，培训计划完成率在 100% 以上。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新疆汇和银行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我行发展不平凡的一年。新疆汇和银行在各级党委、政府及金融监管部门的正确领导和亲切关怀下，在股东单位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严格遵守各项监管规定，以深化金融改革、防控金融风险、服务实体经济转型为着力点，推动我行向高质量发展转变，各项业务取得了新的发展，防范风险的水平进一步提升。现将董事会 2018 年工作完成情况和 2019 年工作安排报告如下：

（一）经营情况回顾

业务稳步发展。2018 年末，表内资产总额 318.27 亿元；负债总额 288.08 亿元；各项存款余额 229.12 亿元，增长 7.82%；各项贷款余额 126.56 亿元，增长 13.69%。全年实现利润 5.04 亿元，增长 4.56%；向国家缴纳税金 2.21 亿元，增长 36.07%。

监管指标良好。资本充足率 18.69%；流动性比例 36.55%；拨备覆盖率 152.14%；贷款拨备率 3.90%；资产利润率 1.05%；资本利润率 13.96%；最大单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4.57%；按五级分类口径，不良贷款余额 3.25 亿元，不良贷款率 2.57%。

服务实体经济。我们坚决落实各项服务实体经济、支持民营经济及小微企业的政策措施，在“压缩同业、主动缩表、治理违规展业、规范表外及理财、回归本源、支持实体经济”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积极发展普惠金融，减费让利，践行普惠，更好地满足实体经济多样化的金融需求，为企业创造良好的融资环境。

强化公司治理。按照现代金融企业制度的要求，完善董事会及其相关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议事规则，明晰“三会一层”职责边界，切实提高履职效能。不断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推动业务转型。积极完善和调整经营策略，优化传统业务布局，加快新兴业务创新发展。汇和直销银行 APP 正式上线，金融市场业务的发展水平和质量不断提升。从业务创新、直销银行、绩效管理等多维度积极推进零售业务转型，拓宽零售业务渠道。

加强风险管理。始终把风险防控作为重中之重，持续加强全业务、全流程、全口径风险管理。按监管工作要求，继续在全行深入开展风险排查，查找内控隐患和漏洞，整改案防薄弱环节。加强合规建设，严守风险底线。通过加强信息科技三道防线建设，有效支持互联网业务的开展和风控能力的提升。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勤勉尽职，认真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有效发挥决策职能，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2018年，董事会进一步强化工作机制建设，明晰工作流程，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科学决策本行经营管理中的重大事项，认真履行披露义务，顺利完成了全年的工作计划。

1. 充分发挥科学决策核心作用。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6次，审议通过议案27项，定期听取审议本行经营情况、经营计划、全面风险状况等报告，认真学习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机构发布的最新监管政策。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本行加强转型创新、强化科技支撑、管控流动性风险等重要工作进行了决策和部署，有效发挥了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核心作用。

2. 积极构建科学、合规的公司治理体系。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董事会具有独立性，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本公司的发展战略、风险偏好、薪酬管理制度等重大方针和政策，决定本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融资方案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制订年度财务预算、决算以及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具有经营自主权，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日常经营管理决策，董事会不干预本行日常经营管理的具体事务。

3. 持续完善董事会运行机制。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努力提高制度执行力，增强了公司治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实现了公司合规经营、持续稳健发展。目前，公司治理结构与《公司法》以及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保持一致。董事会不断完善各项制度，各项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构成了公司内控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推动了公司治理机制的进一步完善。

4. 不断加强专业委员会建设。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专门会议6次，实现高效运作，提高了董事会的决策水平和运作效率。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通过对本公司战略、风险、薪酬、审计、关联交易等方面的分工管理，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

2019年工作目标

2019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将迎来新中国成立70周年华诞。按照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产权关系明晰，管理科学规范的原则，以创新发展为主线，以差异化立足市场，继续推进向“财富管理、交易型、网络型”开放共享的特色银行的经营战略转型，进一步扩大金融服务覆盖面，履行社会责任，为股东创造更加丰厚的资金回报。

（一）强化公司法人治理

继续深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改革，完善现代治理体系，按照现代金融企业制度的要求，优化董

事会成员结构。健全和完善董事会及其相关委员会，明晰“三会一层”职责边界，做实制衡机制，形成决策、管理、执行、监督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的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切实增强履职效能。

（二）健全、完善风险管理机制

完善组织架构、制度流程，堵塞内部管理隐患和漏洞，有效发现和充分揭示内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将合规文化建设落实到业务发展的各个环节，提高风险管控能力，促进我行各项业务稳健发展。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提高内审工作的独立性、有效性和全面性。

（三）保持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加强扁平化管理，优化条线资源配置，根据产品、流程、客户或区域等的不同，整合资源、缩短链条，解决制约业务发展的瓶颈，实现对客户需求和市场变化的快速反应和协同效应。不断推出符合客户需求的金融产品，提高在当地的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全行整体服务素质和水平，树立行业文明规范服务形象。对外做好宣传，提高声誉与知名度。

（四）切实服务实体经济

我们要按照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的要求，切实为小微企业、民营企业、实体经济服务，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对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科技金融、特色金融等方面积极作为，开展创新。优化传统业务布局，加快新兴业务创新发展，根据客户需求输出金融供给，适应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多样化、专业化、精细化的市场需求，将服务实体经济落到实处。

（五）加快信息科技建设

继续加大投入，加快信息科技建设，致力推进零售业务智能化（直销银行）工作，提升整体服务功能。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提升 IT 系统建设水平。在 IT 系统建设中既要考虑业务需求，又要注重 IT 制度建设和风险防范，强化信息科技风险治理。加快信息科技队伍建设与人才培养，强化科技人员专业技能和业务知识的内外部培训，逐步建立自己的专家队伍，提高信息科技对核心系统的自主掌控能力。

在新的一年里，新疆汇和银行董事会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履职，努力实现本行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经营效益不断提高，综合实力、核心竞争力稳步增强，风险防范能力有效强化，向股东交出更满意的答卷。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2018 年新疆汇和银行监事会监督报告

2018 年新疆汇和银行监事会在各级金融监管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在各位股东的协助下，努力提升监督能力、履行监督职责、强化监督效果，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新疆汇和银行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本行依法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本行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工作如下：

（一）本报告期共召开了两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8 年 1 月 22 日，在乌鲁木齐分行一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第十次监事会。会议由邱谦、张贻湘、黄继楼、胡守中、杨伟民出席，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应到 5 人，实到 5 人。

会议审议了 18 项议题。各位监事一致认为，2017 年对本行来说是极其不平凡的一年，本行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积极创新转型，各项工作取得了良好业绩，主要监管指标符合标准。本行能深入推进“合规文化建设年”活动，开展了“两加强、两遏制”回头看整改工作，验收风险底线。开展了“三违反”“三套利”“四不当”信用风险排查银行业市场乱象治理等工作。进一步强化公司治理，认真落实银监会“两会一层”风险责任落实，坚持底线思维，有序开展风险防控工作。科技方面加大外围应用系统的建设，顺利完成了银行卡回迁工作，上线了理财销售和资金管理系统。对核心业务系统、二代支付系统、银行卡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直销银行业务开发测试工作正在积极推进。切实做好案件防控工作，保持安防高压态势。

根据法律法规和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相关议题。

各位监事认为本行能够以十九大为指引，坚定不移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到实际工作中，认证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努力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风险，深化改革三大任务。2017 年度本行取得的成绩可喜可贺，董事会会议议事符合规则，表决合法有效，2018 年计划目标务实积极，整体工作目标战略清晰、重点突出。

2.2018 年 7 月 16 日，在乌鲁木齐分行一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第十一次监事会。会议由邱谦、张贻湘、黄继楼、胡守中、杨伟民出席，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应到 5 人，实到 5 人。

会议审议了五项议题。各位监事一致认为上半年本行能够认真执行董事会的经营工作计划，以业务创新为主线，加快推进本行向财富管理、交易型、网络型银行的转型。截止 6 月末，本行主要指标基本达到银行业监管部门要求。上半年全行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推动实际工作的指引和动力，加强党建工作，把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上半年能够认真贯彻落实 2018 年全国银行业工作会议精神，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

深入开展整治市场乱象工作。上半年管理团队在董事长的带领下，多次认真研读“资管新规”，认真学习领会，努力形成多源动力增长。

经各位监事表决，一致同意通过了相关议题。

(二) 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

1. 根据《新疆汇和银行章程》，监事会全体成员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列席了全年历次董事会会议，未出现成员因故不能出席的现象，同时每位成员能够对每次董事会审议的议题，进行认真审议，积极发言并提出各种建议。全年中监事会能够对汇和银行的各种经营、财务状况进行有效监督，对汇和银行的各种主要报表和财务经营情况按时进行督报，使监事会的工作得以进一步的加强和完善。

2. 对管理层的监督。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管理中，能够认真贯彻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坚持依法合规经营，管理层能够贯彻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未发现决而不行，行而未果的情况，2018年度较好的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经营指标和任务。

3. 对经营成果的监督。截止年末，我行表内外资产总额达 390.34 亿元，与上年 467.21 亿元相比增减少 76.87 亿元，下降了 16.45%。负债总额 288.08 亿元，与上年 393.00 亿元相比减少 104.92 亿元，减少了 26.70%。所有者权益 30.20 亿元，与上年 24.82 亿元相比增加 5.38 亿元，增加了 21.68%。全年实现利润 5.04 亿元，同比增加 0.22 亿元，增加了 4.35%；向国家缴纳税金 2.21 亿元，同比增加 0.59 亿元，增加了 36.07%。

4. 2018 年我行主要监管指标如下：

资本充足率：18.69%

人民币超额备付率：4.73%

流动性比例：36.55%

存贷比例：55.24%

不良贷款率：2.57%

最大单家客户贷款集中度：4.57%

最大十大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40.54%

拨备覆盖率：152.14%

贷款拨备率：3.90%

(1) 存款情况

2018 年我行各项存款余额 229.12 亿元，与上年 212.51 亿元相比增加 16.61 亿元，增加了 7.82%。各项存款中：储蓄存款 97.1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4.68 亿元，增加了 17.79%；对公存款 131.9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93 亿元，增加了 1.48%。在存款结构方面：储蓄存款占比 42.41%，对

公存款占比 57.59%，资金来源稳定、结构合理，有利于防范风险、降低资金成本。

(2) 贷款情况

2018 年全年累计发放各项贷款 242.39 亿元，同比增加投放 151.34 亿元，累计回收各项贷款 219.13 亿元，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126.56 亿元，比上年 111.32 亿元相比增加 15.24 亿元，增加了 13.69%。

(3) 加快处置不良资产，调整资产结构

2018 年末不良贷款余额 3.25 亿元，与上年 2.47 亿元相比增加 0.78 亿元，增加了 31.58%。不良贷款率由上年 2.22% 上升至 2.57%，上升了 0.35 个百分点。本年清收处置待处理抵债资产 7 万元，新增 711 万元，年末抵债资产余额 1,438.00 万元。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7,050.00 万元，运用资产减值准备处置核销不良贷款 9,953.69 万元，年末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49,768.20 万元，其中：贷款损失准备 49,404.50 万元，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363.70 万元，各项资产损失准备提取充足。

(4) 财务收支情况

2018 年我行实现营业收入 82,715.00 万元，发生营业支出 32,253.00 万元，上缴税金及附加 1,289.00 万元，取得投资收益 -2,523.00 万元，营业外净收入 -15 万元，全年实现利润 50,447.00 万元，同比增加 2,214.00 万元，增加了 4.59%；向国家缴纳税金 22,099.00 万元，同比增加 5,858.00 万元，增加了 36.07%。

监事会经认真审查后认为：报告期内，本行财务报告真实的反映了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三) 加强日常监督

报告期内，监事会密切关注本行经营运作情况，检查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执行职务行为，监事会重点强调了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一是加强对日常工作的跟踪监督，对董事会布置的经营目标和重点工作进行及时监督，同时向董事会及时进行通报。二是通过各种方式多方了解中层以上干部和普通员工的业余生活情况，努力做到问题早发现、案件早预防。在日常工作中能与高管人员进行很好的沟通和工作交流，及时了解和掌握他们的工作情况。对员工坚持经常性的检查和沟通，掌握员工思想动态，能够把员工的一些合理化建议，及时反馈给经营班子，起到沟通渠道作用。全年完成了《新疆汇和银行监事会对本行金融风险排查工作汇报》、《二〇一八年度新疆汇和银行监事会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评价报告》等工作。

(四) 认真督促全行开展案件防控工作

1. 注重教育引导，思想认识到位。各位监事经常向全员灌输增强安全责任意识、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的重要性，明确案件防范与业务发展、自身前途之间的有机联系，从而在思想上时刻保持高度的警觉性，加强执行制度的自觉性，逐步养成良好的从业行为和工作习惯。

2. 注重制度完善，措施制定到位。督促全行各项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逐条逐项梳理，形成了全行“岗位有职责、业务有流程、操作有规则、办事有程序”的良性制度约束机制。

3. 注重履职履行，监督管理到位。教育引导全员特别是中层以上干部一定要时刻牢记肩上的重任，在工作中进一步增强责任心和主动性，在自觉规范自身从业行为、努力提高职业道德修养的同时还要带好团队、管好员工，对关键部位、要害人员、薄弱环节更要加大检查监督力度，坚决避免走马观花、蜻蜓点水式的形式主义做法。

4. 注重问题解决，整改落实到位。对于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责成相关责任人和部门负责人在限期内进行整改，确保做到检查履职不到位不放过，发现问题不纠改不放过，整改措施不落实不放过、相关责任人不处理不放过，进而形成全员思想上不想违规、制度上不能违规。

(五) 本行监事会初步完成了对高管的履职谈话制度，对高管一年来的履职情况，思想状态初步建立了报告制度，但是相关的制度和工作的还有待于进一步的加强和完善。

2019年是汇和银行发展的关键一年，新时代、新征程，监事会全体监事有信心在各位股东、董事的共同努力和支持下，把监事会的工作进一步做好，更充分地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为新疆汇和银行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驾护航。

第九章

重大事项



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及重大案件

报告期内无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及重大案件。

报告期内的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无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重大的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事项

报告期内无重大的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事项。

机构设置

2002年06月23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总行营业部开业。

2002年07月12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金桥支行开业。

2002年07月12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沙湾街支行开业。

2002年07月12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开发区支行开业。

2002年11月21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天北新区支行开业。

2009年11月10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乌鲁木齐分行开业。

2010年02月03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北京路支行开业。

2013年12月27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乌鲁木齐分行上海路支行开业。

2015年03月03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乌鲁木齐分行昆仑路支行开业。

2015年09月14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伊犁分行开业。

第十章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按企业会计准则审计，注册会计师许旭明、薛伟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附件：一、审计报告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股东权益变动表
4. 现金流量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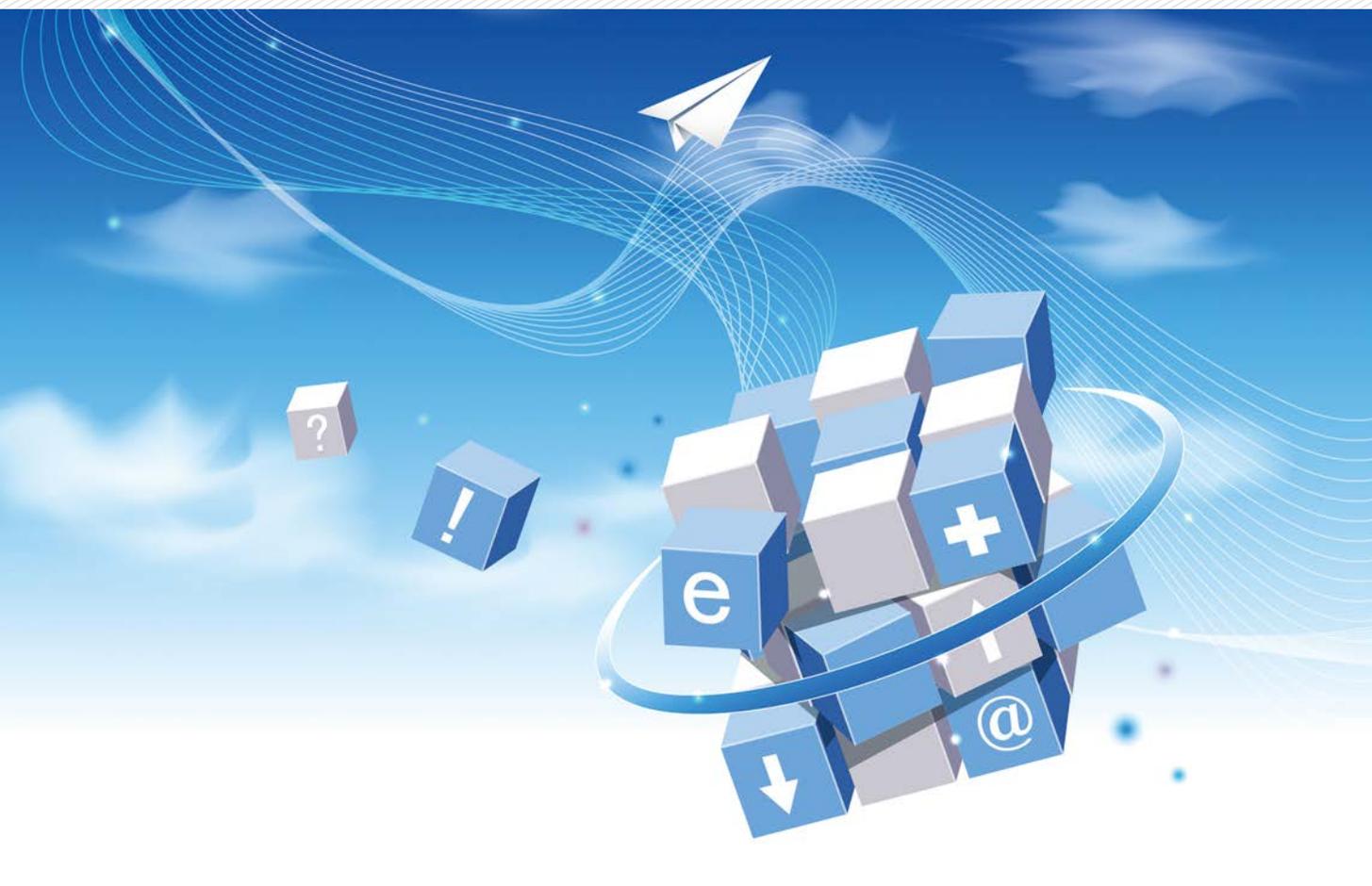
董事长：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 (2019) 审字第 61357133_A02 号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

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61357133_A02号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旭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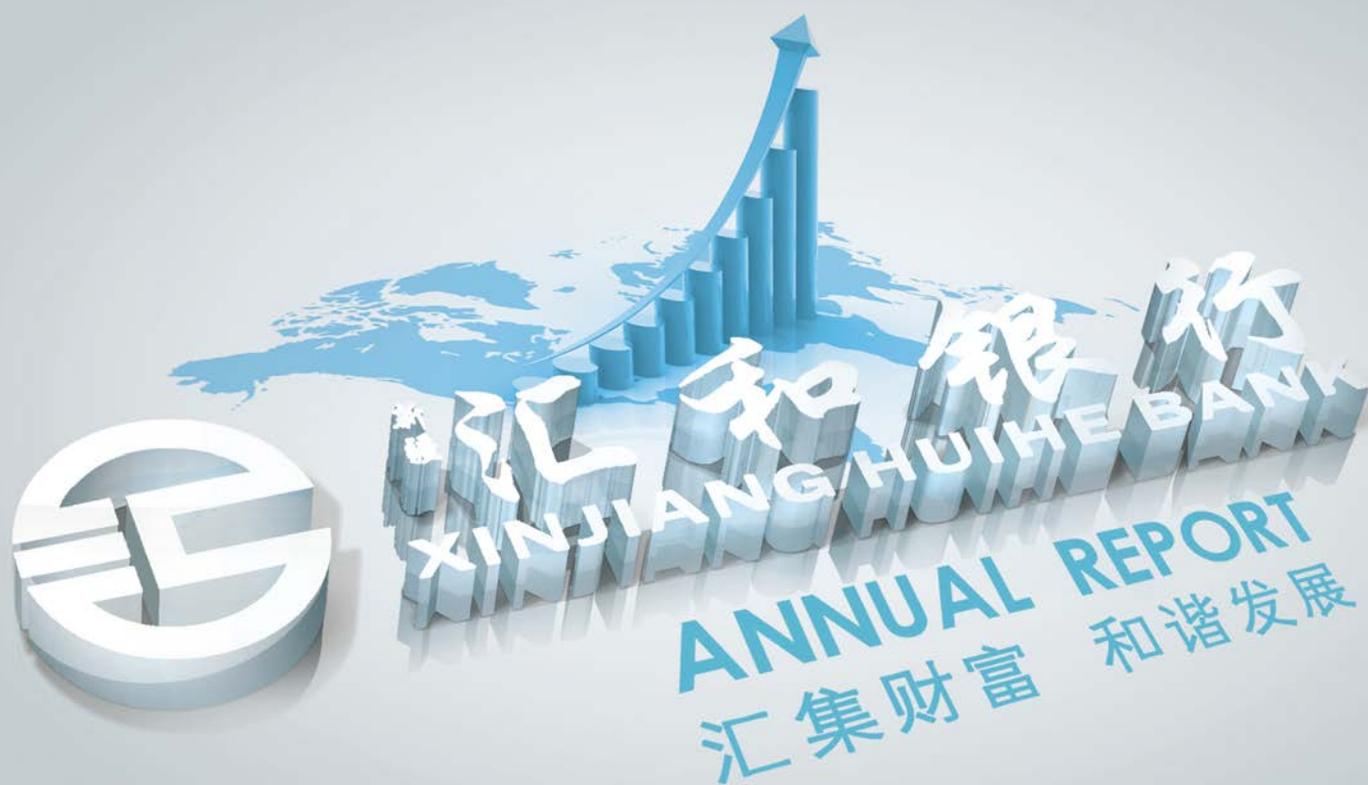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薛 伟

中国 北京

2019年7月19日

附件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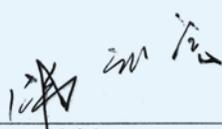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五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3,962,348.00	4,055,775.00
存放同业款项	2	38,809.00	3,043,587.00
拆出资金	3	35,730.00	33,29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1,283,400.00	1,315,090.00
应收利息	5	276,566.00	326,298.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6	12,162,418.00	10,758,87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3,531,766.00	6,935,773.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8	1,533,120.00	-
应收款项类投资	9	8,677,083.00	14,995,254.00
固定资产	10	108,544.00	117,228.00
在建工程	11	33,557.00	29,786.00
无形资产	12	14,610.00	12,38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129,572.00	139,858.00
其他资产	14	40,144.00	19,423.00
资产合计		31,827,667.00	41,782,621.0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	738,978.00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3,411,897.00	14,863,79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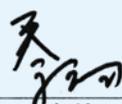
拆入资金	18	-	1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9	1,165,250.00	614,829.00
吸收存款	20	22,911,524.00	21,250,847.00
应付职工薪酬	21	6,618.00	4,519.00
应交税费	22	148,353.00	112,813.00
应付利息	23	390,782.00	341,451.00
应付债券	24	-	1,977,049.00
其他负债	25	34,443.00	34,941.00
负债合计		28,807,845.00	39,300,242.00
股东权益			
股本	26	1,098,097.00	1,098,097.00
资本公积	27	1,193,393.00	1,193,393.00
其他综合收益	28	36,764.00	189,212.00
盈余公积	29	126,347.00	87,848.00
一般风险准备	30	122,321.00	95,684.00
未分配利润	31	516,428.00	196,569.00
股东权益合计		3,019,822.00	2,482,379.0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1,827,667.00	41,782,621.00



 孟宪泉
 法定代表人



 韩新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秦钧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利润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释号	2018 年	2017 年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32	1,672,656.00	2,221,250.00
利息支出	32	903,108.00	1,458,065.00
利息净收入	32	769,548.00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	64,851.00	11,151.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	1,857.00	4,202.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	62,994.00	-
投资收益	34	25,232.00	3,637.00
汇兑损益		1,677.00	2,022.00
其他业务收入		3,374.00	906.00
其他收益	35	14,790.00	6,296.00
营业收入合计		827,151.00	771,677.00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36	12,889.00	12,025.00
业务及管理费	37	102,296.00	89,470.00
资产减值损失	38	207,345.00	187,576.00
营业支出合计		322,530.00	289,071.00
三、营业利润		504,621.00	482,606.00
加: 营业外收入		315.00	113.00
减: 营业外支出		462.00	380.00
四、利润总额		504,474.00	482,339.00
减: 所得税费用	39	119,479.00	119,524.00
五、净利润		384,995.00	362,815.0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持续经营净利润		384,995.00	362,815.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	152,448.00	97,505.0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2,448.00	97,505.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7,443.00	265,310.0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8年1月1日	1,098,097.00	1,193,393.00	189,212.00	87,848.00	95,684.00	196,569.00	2,482,379.0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52,448.00	-	-	384,995.00	537,443.00
（二）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8,499.00	-	38,499.0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6,637.00	26,637.00	-
三、2018年12月31日	1,098,097.00	1,193,393.00	36,764.00	126,347.00	122,321.00	516,428.00	3,019,822.00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7年1月1日	1,098,097.00	1,193,393.00	91,707.00	51,566.00	73,028.00	2,502.00	2,326,879.0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97,505.00	-	-	362,815.00	265,310.00
（二）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6,282.00	-	36,282.0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2,656.00	22,656.00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09,810.00	109,810.00
三、2017年12月31日	1,098,097.00	1,193,393.00	189,212.00	87,848.00	95,684.00	196,569.00	2,482,379.00

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83,045.00	-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3,000,0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50,421.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738,978.00	-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660,677.00	8,142,378.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1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56,049.00	1,172,02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80.00	6,407.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5,950.00	9,420,805.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	898,432.00
吸收存款净减少额		-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00,000.00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5,730.00	
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2,484,71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26,707.00	602,852.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1,451,896.00	2,151,87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417,493.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28,670.00	1,260,289.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974.00	43,786.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652.00	78,197.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49.00	28,32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96,778.00	7,965,96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	7,090,828.00	1,454,841.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990,455.00	50,422,05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4,311.00	986,072.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4.00	90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28,140.00	51,409,0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601,647.00	55,567,45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0,177.00	17,733.00
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11,824.00	55,585,18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6,316.00	4,176,15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906,74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06,74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5,631.00	107,84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5,631.00	107,84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631.00	1,798,89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053.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80,143.00	920,365.0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6,211.00	3,516,576.0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2,516,068.00	2,596,211.00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行基本情况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批准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

本行前身为奎屯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6月17日,经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批准,奎屯融盛、通达、惠丰三家城市信用社合并重组为奎屯市城市信用社。2009年3月18日,经银监会新疆监管局批准,奎屯市城市信用社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奎屯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2月30日,经银监会批准,奎屯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持有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4500073839782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银监会新疆监管局核发的编号为B1043H265400001的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9,809.70万元,法人代表为孟宪泉,注册地址为新疆伊犁州奎屯市团结南街56号。

本行经营范围包括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金融业务。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行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行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一）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行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四）外币折算

本行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

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时，要求签发人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六）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00%	4.85%
机器设备	5 年	3.00%	19.40%

运输设备	5 年	3.00%	19.40%
办公及电子设备	5 年	3.00%	19.40%

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八）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	10 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租赁期与 5 年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租赁费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应当将尚未摊销的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资产减值

本行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

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行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行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行对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而提前退休的员工，承诺在其提前退休之时直至法定退休年龄前，向其按月支付内退人员的薪酬。本行将自员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采用精算技术进行估算并确认为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行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

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行对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而提早退休的员工，承诺在其提早退休之时直至法定退休年龄前，向其按月支付内退人员的薪酬。本行将自员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采用精算技术进行估算并确认为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三）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需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现实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或有负债在或有事项及承诺项下披露。当上述事件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十四）受托业务

本行通常作为受托人在受托业务中为客户持有和管理资产。受托业务所涉及的资产不属于本行，因此不包括在本行资产负债表中。

本行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是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行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代理发放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业务，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

行只收取相关手续费。委托贷款不纳入本行资产负债表。

（十五）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所有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本行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

（十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平均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十七）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

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十八）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利润分配

本行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二十）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行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行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二十一）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银行的财务状况。期后，如发现本行错误判断了金融资产的分类，有可能影响到整体的金融资产需要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管理层在金融工具转移交易中需就与所转移金融工具所有权有关的风险及报酬进行分析与判断，并根据分析的结果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

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除非已知情况显示在两次评估的期间可能已经发生减值损失，本行只定期对贷款组合的减值损失情况进行评估。

在对贷款和垫款进行减值损失测算时，本行进行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这些减值准备反映了单笔贷款或类似贷款的组合，其账面价值与未来现金流现值之间的差异。对于金额重大的贷款，本行采用单独评估的方式进行测算，对于金额不重大的相似贷款的组合，采用组合评估的方式进行测算。

对于采用单独评估方式进行减值损失测算的减值贷款，对其未来现金流的估计是至关重要的。可能影响该估计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特定借款人财务信息的详尽程度、借款人同行业竞争者相关信息的可获得性，行业发展趋势与特定借款人未来经营表现之间的相关度等。由于中国仍处于经济快速增长期，因此上述因素对现金流量的影响较成熟市场更难于判断，在进行未来现金流

的估计时，评估上述因素所造成的影响需要依赖高度判断，尤其是对于新增领域的贷款而言。

对组合评估减值损失的测算需要高度依赖判断，对于组合中单笔贷款的预计现金流尚未发现减少的贷款组合，本行对该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迹象进行了判断。发生减值损失的证据包括有可观察数据表明该组合中借款人的支付状况发生了不利的变化（例如，借款人不按规定还款），或出现了可能导致组合内贷款违约的地区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等。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和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管理层采用与此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本行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之间的差异。本行对进行减值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进行评估时，已经考虑了本行运营地区的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及不确定性产生的影响，并作出了适当调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在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行会定期评估其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或账面价值是否存在大幅度的且非暂时性的下跌，或分析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经营和融资现金流等。这些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并且影响减值损失的金额。

所得税

本行需要对某些未来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准备。本行根据中国税收法规，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准备。递延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课税利润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递延税资产时才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课税利润以抵销递延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使用了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行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的使用需要本行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

内退福利负债

本行已将部分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员工的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的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主要包括折现率等因素。本行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且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当期损益和负债余额。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管理层需要对是否控制以及合并结构化主体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

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行在评估控制时，需要考虑：

- (1) 本行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
- (2) 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
- (3) 有能力运用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

本行在评估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时，通常考虑下列四方面：

- (1) 在设立结构化主体的决策及本行的参与度；
- (2) 相关合同安排；
- (3) 仅在特定情况或事项发生时开展的相关活动；
- (4) 本行对结构化主体做出的承诺。

本行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还需要考虑本行的决策行为是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进行还是以代理人的身份进行。考虑的因素通常包括本行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本行的薪酬水平以及本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的其他利益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

税（费）项

本行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的 5% 或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建设维护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现金	54,163.00	26,970.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存款准备金（注1）	2,751,117.00	2,817,888.00
备付金（注2）	1,139,696.00	1,177,271.00
财政性存款	17,372.00	33,646.00
小计	3,908,185.00	4,028,805.00
合计	3,962,348.00	4,055,775.00

注1：本行按照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注2：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系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及其他各项业务的资金。

（二）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存放境内同业	38,809.00	3,043,587.00

（三）拆出资金

项目	2018年	2017年
拆放境内同业	35,730.00	33,293.00

（四）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买入返售债券	1,283,400.00	1,315,09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交易对象列示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银行同业	300,000.00	1,315,090.00
其他金融机构	983,400.00	-
合计	1,283,400.00	1,315,090.00

（五）应收利息

项目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贷款	32,068.00	12.00%	-	33,814.00	12.00%	-
同业往来	2,771.00	1.00%	-	109,485.00	1.00%	-
债券及其他投资	241,727.00	87.00%	-	182,999.00	87.00%	-
合计	276,566.00	100.00%	-	326,298.00	100.00%	-

(六)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企业贷款及垫款:		
贷款	10,786,235.00	10,765,840.00
贴现	1,810,560.00	302,546.00
小计	12,596,795.00	11,068,386.00
个人贷款及垫款:	-	-
个人经营贷款	53,000.00	54,953.00
个人质押贷款	6,668.00	8,904.00
小计	59,668.00	63,857.00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2,656,463.00	11,132,243.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324,021.00	202,737.00
单项评估	170,024.00	170,630.00
小计	494,045.00	373,367.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12,162,418.00	10,758,876.00

2.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信用贷款	9,470.00	98,329.00
保证贷款	1,391,800.00	1,532,181.00
抵押贷款	789,017.00	678,725.00

质押贷款	10,466,176.00	8,823,008.00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2,656,463.00	11,132,243.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324,021.00	202,737.00
单项评估	170,024.00	170,630.00
小计	494,045.00	373,367.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12,162,418.00	10,758,876.00

3.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项目	2018 年期初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逾期 1 年至	逾期 3 年以上	逾期贷款合计
保证贷款	300.00	10,400.00	-	-	10,700.00
抵押贷款	31,900.00	69,833.00	211,793.00	5,404.00	318,930.00
合计	32,200.00	80,233.00	211,793.00	5,404.00	329,630.00

项目	2017 年期初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逾期 1 年至	逾期 3 年以上	逾期贷款合计
信用贷款	-	-	10,958.00	84,771.00	95,729.00
抵押贷款	159,100.00	1,199.00	9,068.00	6,770.00	176,137.00
质押贷款	100.00	-	-	-	100.00
合计	159,200.00	1,199.00	20,026.00	91,541.00	271,966.00

4.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18 年		
	组合评估	单项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202,737.00	170,630.00	373,367.00
本年计提	121,284.00	112,920.00	234,204.00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	11,039	11,039

本年核销 / 转出	-	102,487	102,487
年末余额	324,021.00	170,024.00	494,045.00

项目	2017 年		
	组合评估	单项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129,949.00	74,647.00	204,596.00
本年计提	72,788.00	101,574.00	174,362.00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	5,591.00	5,591.00
本年核销 / 转出	202,737.00	170,630.00	373,367.00

5.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请见附注八，表 1 表 2。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中央银行	341,993.00	753,542.00
政策性银行	1,620,285.00	2,979,859.00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39,578.00	-
企业	-	276,880.00
小计	2,101,856.00	4,010,281.00
基金	1,051,269.00	506,682.00
同业理财产品及其他	378,641.00	2,418,810.00
合计	3,531,766.00	6,935,773.00

(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政策性银行	785,111.00	-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39,972.00	-
企业	408,037.00	-
合计	1,533,120.00	-

(九) 应收款项类投资

项目	2018年	2017年
信托受益权	3,343,720.00	5,511,750.00
资产管理计划	3,337,000.00	8,124,000.00
其他	2,000,000.00	1,390,000.00
小计	8,680,720.00	15,025,750.00
减：减值准备	3,637.00	30,496.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额	8,677,083.00	14,995,254.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年初余额	30,496.00	17,282.00
本年（转回）/计提	26,859.00	13,214.00
年末余额	3,637.00	30,496.00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					
2016年12月31日	134,894.00	26,141.00	4,211.00	2,011.00	167,257.00
本年购置	392.00	1,510.00	-	74.00	1,976.00
2017年12月31日	135,286.00	27,651.00	4,211.00	2,085.00	169,233.00
本年购置	-	2,449.00	-	-	2,449.00
2018年12月31日	135,286.00	30,100.00	4,211.00	2,085.00	171,682.00
累计折旧：					
2016年12月31日	24,864.00	11,852.00	3,347.00	745.00	40,808.00
本年计提	6,216.00	4,069.00	535.00	377.00	11,197.00

2017年12月31日	31,080.00	15,921.00	3,882.00	1,122.00	52,005.00
本年计提	6,235.00	4,371.00	146.00	381.00	11,133.00
2018年12月31日	37,315.00	20,292.00	4,028.00	1,503.00	63,138.00
固定资产净值:					
2018年12月31日	97,971.00	9,808.00	183.00	582.00	108,544.00
2017年12月31日	104,206.00	11,730.00	329.00	963.00	117,228.00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8,487.00	16,353.00
尚在办理房产证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	67.00	129.00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固定资产所有权无受到限制的情形。

(十一) 在建工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年初余额	29,786.00	20,452.00
本年增加	5,806.00	12,534.00
转入无形资产	2,035	3,200
年末余额	33,557.00	29,786.00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在建工程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形。

(十二) 无形资产

	软件
原价:	
2016年12月31日	9,658.00
本年购置	2,606.00
在建工程转入	3,200.00

2017年12月31日	15,464.00
本年购置	1,922.00
在建工程转入	2,035.00
2018年12月31日	19,421.00
累计摊销：	
2016年12月31日	1,983.00
本年摊销	1,101.00
2017年12月31日	3,084.00
本年摊销	1,727.00
2018年12月31日	4,811.00
净值：	
2018年12月31日	14,610.00
2017年12月31日	12,380.00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无形资产所有权无受到限制的情形。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项目	2018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1,117.00	92,779.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9,019.00	12,255.00
递延收益	92,830.00	23,208.00
其他	5,320.00	1,330.00
合计	518,286.00	129,572.00

项目	2017 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2,542.00	73,13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2,282.00	63,071.00
递延收益	11,320.00	2,830.00
其他	3,288.00	822.00
合计	559,432.00	139,858.00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年初余额	139,858.00	79,524.00
计入本年利润表	40,530.00	27,832.00
计入所有者权益	50,816.00	32,502.00
年末余额	129,572.00	139,858.00

3. 计入当期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影响由下列项目组成: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资产减值准备	19,644.00	43,989.00
递延收益	20,378.00	16,558.00
其他	508.00	401.00
合计	40,530.00	27,832.00

(十四) 其他资产

项目	附注	2018 年	2017 年
其他应收款	14.1	23,948.00	1,391.00
长期待摊费用	14.2	1,813.00	3,649.00
抵债资产	14.3	14,383.00	14,383.00
合计		40,144.00	19,423.00

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应收委托业务手续费	22,748.00	441.00
押金	218.00	373.00
其他	982.00	577.00
合计	23,948.00	1,391.00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年初余额	3,649.00	4,952.00
本年增加	-	617.00
本年摊销	1,836.00	1,920.00
年末余额	1,813.00	3,649.00

3. 抵债资产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土地	4,013.00	4,013.00
房屋及建筑物	10,370.00	10,370.00
合计	14,383.00	14,383.00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2018 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 (转回)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本年核销 / 转出	年末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373,367.00	234,204.00	11,039.00	102,487.00	494,045.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减值准备	30,496.00	26,859.00	-	-	3,637.00
合计	403,863.00	207,345.00	11,039.00	102,487.00	497,682.00

2017 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 (转回)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本年核销 / 转出	年末余额
----	------	-------------	-----------	-----------	------

贷款损失准备	204,596.00	174,362.00	5,591.00	-	373,367.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减值准备	17,282.00	13,214.00	-	-	30,496.00
合计	221,878.00	187,576.00	5,591.00	-	403,863.00

(十六)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系本行向中国人民银行办理的再贴现及债券质押借款, 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7.39 亿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无)。

(十七)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境内银行	2,651,837.00	9,360,373.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760,060.00	5,503,420.00
合计	3,411,897.00	14,863,793.00

(十八) 拆入资金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	100,000.00

(十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按抵押品分类:		
卖出回购债券	1,165,250.00	614,829.00
按交易方分类:		
银行同业	502,700.00	-
其他金融机构	662,550.00	614,829.00
合计	1,165,250.00	614,829.00

(二十) 吸收存款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以摊余成本计量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4,407,219.00	3,557,045.00
个人客户	597,770.00	377,326.00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7,154,943.00	8,313,290.00
个人客户	9,118,015.00	7,870,916.00
保证金存款	1,604,302.00	1,070,599.00
财政性存款	14,776.00	32,873.00
其他存款	14,499.00	28,798.00
合计	22,911,524.00	21,250,847.00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2018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85.00	35,332.00	32,820.00	3,597.00
职工福利费	-	5,684.00	5,684.00	-
内退职工福利	3,163.00	17.00	497.00	2,683.00
社会保险费	-	3,615.00	3,615.0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76.00	1,076.00	-
养老保险费	-	2,381.00	2,381.00	-
失业保险费	-	61.00	61.00	-
工伤保险费	-	31.00	31.00	-
生育保险费	-	66.00	66.00	-
住房公积金	-	1,198.00	1,198.00	-
工会经费	259.00	200.00	133.00	326.00
教育经费	12.00	27.00	27.00	12.00
合计	4,519.00	46,073.00	43,974.00	6,618.00

2017 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4,201.00	33,116.00	1,085.00
职工福利费	-	5,972.00	5,972.00	-
内退职工福利	1,686.00	1,917.00	440.00	3,163.00
社会保险费	-	2,849.00	2,849.0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905.00	905.00	-
养老保险费	-	1,810.00	1,810.00	-
失业保险费	-	53.00	53.00	-
工伤保险费	-	26.00	26.00	-
生育保险费	-	55.00	55.00	-
住房公积金	-	1,381.00	1,381.00	-
工会经费	204.00	58.00	3.00	259.00
教育经费	12.00	25.00	25.00	12.00
合计	1,902.00	46,403.00	43,786.00	4,519.00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企业所得税	94,061.00	64,684.00
增值税	48,183.00	42,475.00
城建税	3,373.00	2,973.00
教育费附加	2,409.00	2,124.00
其他	327.00	557.00
合计	148,353.00	112,813.00

(二十三) 应付利息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	--------	--------

发行同业存单	337,514.00	213,020.00
应付同业往来利息	53,268.00	128,431.00
合计	390,782.00	341,451.00

(二十四) 应付债券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应付存款利息	-	1,977,049.00

(二十五) 其他负债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递延收益	18,430.00	6,438.00
应付股利（注）	660.00	6,291.00
待划转清算款项	516.00	254.00
久悬未取款项	1,142.00	844.00
质保金	2,117.00	2,183.00
待付理财款项	10,011.00	3,084.00
应付财务顾问费	-	10,375.00
其他	1,567.00	5,472.00
合计	34,443.00	34,941.00

注：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应付股利尚未支付的原因为股东尚未领取。

(二十六) 股本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年初及年末余额	1,098,097.00	1,098,097.00

(二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年初及年末余额	1,193,393.00	1,193,393.00

注：资本公积主要为股本溢价。

(二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91,707.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3,399.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现后转入当期损益	15,894.00
2017年12月31日	189,21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2,883.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现后转入当期损益	79,565.00
2018年12月31日	36,764.00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8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7,178.00	24,295.00	72,883.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106,086.00	26,521.00	79,565.00
合计	203,264.00	50,816.00	152,448.00

2017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1,199.00	37,800.00	113,399.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21,192.00	5,298.00	15,894.00
合计	130,007.00	32,502.00	97,505.00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年初余额	87,848.00	51,566.00
本年提取	38,499.00	36,282.00

年末余额	126,347.00	87,848.00
------	------------	-----------

根据公司法、本行章程以及股东大会决议，本行按照财务报表税后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后股本的 25%。

（三十）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年初余额	95,684.00	73,028.00
本年提取	26,637.00	22,656.00
年末余额	122,321.00	95,684.00

根据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的财金 [2012]20 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金融企业一般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难以一次性达到 1.5% 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年。

（三十一）未分配利润

项目	附注	2018 年	2017 年
年初余额	-	196,569.00	2,502.00
净利润	-	384,995.00	362,815.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00	38,499.00	36,282.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00	26,637.00	22,656.00
应付现金股利	-	-	109,810.00
年末余额	-	516,428.00	196,569.00

（三十二）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	47,800.00	46,198.00

存放同业	22,881.00	172,898.00
拆出资金	1,959.00	866.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181.00	45,987.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个人贷款	3,704.00	4,290.00
公司贷款	853,100.00	951,906.00
贴现	25,492.00	10,442.00
债券及其他投资:		
债券投资	111,127.00	115,097.00
其他投资	557,412	873,566.00
利息收入小计	1,672,656.00	2,221,250.00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223.00	-
同业存放	384,219.00	770,456.00
同业拆入	3,393.00	4,136.00
吸收存款	480,500.00	591,098.00
发行债券	22,951.00	70,308.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822.00	22,067.00
利息支出小计	903,108.00	1,458,065.00
利息净收入	769,548.00	763,185.00

利息收入包括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11,039.00	5,591.00

(三十三)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2018年	2017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	160.00	366.00
委托贷款及投资	32,974.00	9,365.00
理财产品	31,087.00	-
担保及承诺	7.00	1,005.00
结算、清算及现金管理	354.00	287.00
其他	269.00	128.00
小计	64,851.00	11,151.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57.00	4,202.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2,994.00	6,949.00

(三十四) 投资收益

项目	2018年	2017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已实现损益	817.00	89,94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6,049.00	93,579.00
合计	25,232.00	3,637.00

(三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2018年	2017年
政府补助	14,790.00	6,296.00

(三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城建税	6,005.00	5,895.00
教育费附加	4,289.00	4,210.00
其他	2,595.00	1,920.00
合计	12,889.00	12,025.00

(三十七)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职工薪酬	46,073.00	46,403.00
咨询费	15,245.00	7,084.00
折旧与摊销	14,696.00	14,218.00
办公费用	11,734.00	9,402.00
保险费	3,267.00	2,527.00
安全费	2,455.00	1,824.00
业务招待费	2,012.00	1,609.00
业务宣传费	1,975.00	984.00
差旅费	1,963.00	1,719.00
租赁费	1,088.00	2,182.00
其他	1,788.00	1,518.00
合计	102,296.00	89,470.00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贷款减值损失	234,204.00	174,362.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26,859.00	13,214.00
合计	207,345.00	187,576.00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0,009.00	147,356.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530.00	27,832.00
合计	119,479.00	119,524.00

本行根据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税前利润及中国法定税率 25% 计算得出的所得税费用与实际所得税费用的调节如下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税前利润	504,474.00	482,339.00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6,119.00	120,584.00
不可抵扣的费用	2,056.00	1,911.00
免税收入	3,807.00	2,971.00
对以前年度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4,889.00	-
所得税费用	119,479.00	119,524.00

(四十)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现金	54,163.00	26,970.00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1,139,696.00	1,177,271.00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款项	38,809.00	43,587.00
拆出资金	-	33,29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3,400.00	1,315,090.00
小计	2,461,905.00	2,569,241.00
合计	2,516,068.00	2,596,211.00

(四十一)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净利润	384,995.00	362,815.00
加：固定资产折旧	11,133.00	11,197.00

无形资产摊销	1,727.00	1,101.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36.00	1,920.00
贷款及其他减值损失	207,345.00	187,576.00
投资损失	25,232.00	3,637.00
金融资产投资利息收入	668,539.00	988,663.00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22,951.00	70,308.00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11,039.00	5,59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增加	40,530.00	27,832.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506,512.00	4,047,813.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8,529,077.00	5,887,093.00
其他	3,374.00	907.00
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0,828.00	1,454,841.00

(四十二) 质押资产

本行作为负债或或有负债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向中央银行借款的担保物。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作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913,057.00	614,829.00

(四十三)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本行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作为发起人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行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行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规模为人民币 29.47 亿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25 亿元)。

理财产品出于资产负债管理目的，向本行及其他银行同业提出短期融资需求，本行无合同义务为

其提供融资。于 2017 年及 2018 年，本行未向未合并理财产品提供过融资支持。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账面价值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1,051,269.00	-	1,051,269.00	1,051,269.00
信托受益权	-	3,342,138.00	3,342,138.00	3,342,138.00
资产管理计划	-	3,334,945.00	3,334,945.00	3,334,945.00
理财产品及其他	378,641.00	2,000,000.00	2,378,641.00	2,378,641.00

项目	2017 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账面价值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506,682.00	-	506,682.00	506,682.00
信托受益权	-	5,497,459.00	5,497,459.00	5,497,459.00
资产管理计划	-	8,119,713.00	8,119,713.00	8,119,713.00
理财产品及其他	2,418,810.00	1,378,081.00	3,796,891.00	3,796,891.00

（四十四）分部报告

以本行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行确定的经营分部主要包括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和资金业务。

公司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构和金融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存款业务、对公理财业务及各类公司中间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业务、银行卡业务、个人理财业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资金业务分部涵盖本行的货币市场业务或回购业务和债务工具投资领域的自营和代理。

本行管理层监控各经营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和评价其业绩。分部信息的编制与本行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间交易主要为分部间的融资。这些交易的条款是参照资金平均成本确定的，并且已于每个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内部费用和转让价格调整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为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为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分部收入、利润、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本行在确定分配基准时，主要基于各分部的资产占用。所得税由本行统一管理，不在分部间分配。

(四十五) 分部报告 (续)

于 2018 年度，本行未有单一客户收入超过本行全部收入的 10%。

2018 年度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	568,897.00	42,202.00	158,449.00	769,548.00
其中：内部收入 / (支出)	114,302.00	280,027.00	165,725.00	-
外部收入 / (支出)	683,199.00	237,825.00	324,174.00	769,548.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4,429.00	160.00	262.00	64,851.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3.00	156.00	1,498.00	1,857.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4,226.00	4.00	1,236.00	62,994.00
其他收入 (注)	9,441.00	34.00	14,551.00	5,076.00
业务及管理费和营业外支出及其他业务支出	52,499.00	189.00	50,070.00	102,758.00
其中：折旧与摊销	7,508.00	27.00	7,161.00	14,696.00
税金及附加	9,528.00	707.00	2,654.00	12,889.00
分部利润	580,537.00	41,344.00	89,938.00	711,819.00
资产减值损失	232,865.00	1,339.00	26,859.00	207,345.00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利润	347,672.00	40,005.00	116,797.00	504,474.00
所得税费用	-	-	-	119,479.00
净利润	-	-	-	384,995.00
资本性支出	5,199.00	19.00	4,959.00	10,177.00

2018 年				
总资产	16,261,308.00	58,530.00	15,507,829.00	31,827,667.00
总负债	14,168,750.00	9,956,406.00	4,682,689.00	28,807,845.00
信贷承诺	4,259,581.00	-	-	4,259,581.00

注：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其他收入和营业外收入。

于 2017 年度，本行未有单一客户收入超过本行全部收入的 10%。

2017 年度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	475,621.00	40,127.00	247,437.00	763,185.00
其中：内部收入 / (支出)	193,378.00	319,191.00	125,813.00	-
外部收入 / (支出)	668,999.00	279,064.00	373,250.00	763,185.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662.00	366.00	123.00	11,151.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1.00	225.00	3,786.00	4,202.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471.00	141.00	3,663.00	6,949.00
其他收入 (注)	2,607.00	11.00	-962.00	1,656.00
业务及管理费和营业外支出及其他业务支出	32,028.00	134.00	57,688.00	89,850.00
其中：折旧与摊销	5,068.00	21.00	9,129.00	14,218.00
税金及附加	7,494.00	632.00	3,899.00	12,025.00
分部利润	449,177.00	39,513.00	181,225.00	669,915.00
资产减值损失	174,398.00	36.00	13,214.00	187,576.00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利润	274,779.00	39,549.00	168,011.00	482,339.00
所得税费用	-	-	-	119,524.00
净利润	-	-	-	362,815.00
资本性支出	6,322.00	26.00	11,385.00	17,733.00

2017 年				
总资产	14,893,923.00	62,368.00	26,826,330.00	41,782,621.00
总负债	14,295,214.00	8,381,304.00	16,623,724.00	39,300,242.00
信贷承诺	3,112,979.00	-	-	3,112,979.00

注：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和营业外收入。

或有事项及承诺

(一) 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已签约但未拨付	15,340.00	15,530.00

(二) 经营性租赁承诺

根据不可撤销的办公场所经营租赁合同，本行需就以下期间支付的最低租赁款项为：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一年以内	593.00	458.00
一年至二年	1,746.00	-
二年至三年	1,708.00	1,259.00
三年至五年	2,967.00	2,518.00
五年以上	-	1,259.00
合计	7,014.00	5,494.00

(三) 表外项目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银行承兑汇票	4,259,581.00	3,111,129.00
开出保证凭信	-	1,850.00
合计	4,259,581.00	3,112,979.00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企业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投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奎屯新亚科工贸有限公司	投资者	9.98%	9.98%
奎屯恒祥商贸有限公司	投资者	9.42%	9.42%
奎屯聚源商贸有限公司	投资者	8.46%	8.46%
新疆圣安得烈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者	6.60%	6.60%
新疆广业天力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者	6.58%	6.58%

（二）关联方交易

1. 持股 5% 及 5% 以上股东与本行的关联方交易

(1) 存款余额

企业名称	2018 年	2017 年
奎屯新亚科工贸有限公司	286.00	150.00
奎屯恒祥商贸有限公司	127,281.00	114,791.00
奎屯聚源商贸有限公司	1,179.00	1,221.00
新疆圣安得烈投资有限公司	839.00	45.00
新疆广业天力投资有限公司	101.00	38.00
合计	129,686.00	116,245.00

(2) 存款利息支出

企业名称	2018 年	2017 年
奎屯新亚科工贸有限公司	2.00	10.00
奎屯恒祥商贸有限公司	410.00	244.00
奎屯聚源商贸有限公司	5.00	5.00
新疆圣安得烈投资有限公司	6.00	-
新疆广业天力投资有限公司	1.00	-
合计	424.00	259.00

2. 关键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

企业名称	2018 年	2017 年
薪酬及其他员工福利	4,905	6,958

3.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的价格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决定。对于本行的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以及本行的持股 5% 以下股东，由于其与本行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且均按一般的商业交易条款及条件进行，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故本行不再单独披露。

风险披露

本行主要的风险管理描述与分析如下：

本行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本行风险管理部、稽核部等内部控制执行、监督部门，共同构成了多层次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就全行的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方法等涉及全行风险管理的基础政策、制度和程序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确保这些政策、制度和程序得到恰当审计，确保外部的变化在本行的风险管理中得到充分体现。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本行风险及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本行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全行风险防范监测体系的建立，不断完善授信管理机制，对全行风险控制指标和资产质量进行监测，提出改善资产质量的措施并组织实施，并及时向管理层报告监测结果。本行合规部通过识别、评估、量化、监测、报告合规风险，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符合法律、监管规定和行业内通用准则、标准的要求。本行稽核部负责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执行和实施进行监督和检查，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和存在的问题，并对整改工作进行跟踪检查。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带来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行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行的贷款、担保和其他付款承诺。

本行主要从以下方面防范和控制信用风险：

在控制流程及管理体系方面，本行通过调整部门设置、优化部门职能分工、重新修订客户授信管

理办法及业务操作流程、完善信贷审批手续等，规范审贷会组织框架和审批规则，明确全行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管理等前、中、后台的分离，从而确保了授信决策的客观性、公正性、科学性以及全行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采取的主要措施为：

- 完善现有信贷管理系统；
- 建立风险预警系统与风险评价体系；
- 建立风险分析例会制度；
- 建立贷款定价机制；
- 建立中小企业信贷管理系统；
- 实施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及追究制度；
- 完善信贷从业人员考核与培训机制等。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本行的金融工具组合主要按行业划分。

贷款减值评估

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贷款的本金或利息是否逾期、借款人是否出现流动性问题，信用评级下降，或者借款人违反原始合同条款。本行通过单项评估和组合评估的方式来评定贷款的减值。

1. 单项评估

管理层对所有贷款及票据贴现均进行客观减值证据测试并根据五级分类制度逐笔进行分类。公司贷款及票据贴现如被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均会单项评估减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显示以单项方式评估的贷款或垫款出现减值损失，损失金额以资产账面金额与按资产原来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量。通过减值准备相应调低资产的账面金额。减值损失金额于利润表内确认。在估算单项评估的减值准备时，管理层会考虑以下因素：

- 借款人经营计划的可持续性；
- 当发生财务困难时提高业绩的能力；
- 项目的可回收金额和预期破产清算可收回金额；
- 其他可取得的财务来源和担保物可实现金额；及
- 预期现金流入时间。

本行可能无法确定导致减值的单一的或分散的事件，但是可以通过若干事件所产生的综合影响确定减值。除非有其他不可预测的情况存在，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贷款减值准备进行评估。

2. 组合评估

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贷款，包括以下各项：

- 包括所有具有相同信贷风险特征的贷款（以下简称“同类贷款”）；及
- 所有由于并无任何损失事项，又或因未能可靠地计算潜在损失事项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而未能以单项方式确认减值损失的贷款。

按组合方式进行评估时，资产会按其类似信贷风险特征（能显示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所有款项的能力）划分组合。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客观证据包括自贷款初始确认后，引致该类别贷款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出现下降的可观测数值，包括该类别贷款借款人的付款情况出现不利变动。

单项金额并不重大的同类贷款

对同类贷款，本行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此方法根据违约可能性及亏损金额的历史趋势进行统计分析，同时对影响组合中固有损失的目前经济状况进行评估。

并无客观减值证据的单项评估贷款

当贷款由于并无任何损失事项，又或因未能可靠地计算潜在损失事项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而未能以单项评估确认减值时，有关贷款便会包括在同类贷款内，以组合为单位进行减值损失评估。评估的减值损失涵盖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经出现减值的贷款，但是这些贷款在未来一段时间内都不能按单项评估方式确认减值。组合评估的减值损失考虑以下因素：

- 同类贷款的历史损失经验；及
- 当前的经济和信用环境及从管理层的经验来评估实际的损失与根据历史经验所预测的损失的差异。

在获知组合内个别资产出现客观减值证据时，这些资产会从资产组合中剔除。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资产不包括单项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并已经或将会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

担保物

本行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行实施了相关指引。

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有价证券；
- 对于商业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皮棉和借款人的其他资产；及
-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管理层会定期监察担保物的市场价值，并在必要时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本行对抵债资产进行有序处置。处置收益用于抵消未收回贷款。一般而言，本行不将抵债资产用

于商业用途。

(1) 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于资产负债表日，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详情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08,185.00	4,028,805.00
存放同业款项	38,809.00	3,043,587.00
拆出资金	35,730.00	33,29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3,400.00	1,315,090.00
应收利息	276,566.00	326,298.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2,162,418.00	10,758,87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80,497.00	6,429,091.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33,120.00	-
应收款项类投资	8,677,083.00	14,995,254.00
其他应收款	23,948.00	1,391.00
小计	30,419,756.00	40,931,685.00
信贷承诺信用风险敞口	4,259,581.00	3,112,979.00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34,679,337.00	44,044,664.00

(2) 风险集中度

当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征，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此外，不同行业和经济地区的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的行业和经济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行的主要业务集中在新疆地区。

按行业分布

本行及垫款按贷款客户不同行业分布列示如下：

项目	2018年		2017年	
	余额	%	余额	%

批发和零售业	9,884,050.00	78.09%	9,618,429.00	86.4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00.00	0.24%	693,270.00	6.23%
制造业	229,899.00	1.82%	114,247.00	1.03%
建筑业	43,394.00	0.34%	34,394.00	0.31%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223,000.00	1.76%	184,500.00	1.66%
住宿和餐饮业	12,500.00	0.10%	43,000.00	0.39%
农、林、牧、渔业	352,493.00	2.79%	78,000.00	0.70%
信息和软件服务业	10,899.00	0.09%	-	-
小计	10,786,235.00	85.23%	10,765,840.00	96.72%
个人	59,668.00	0.47%	63,857.00	0.57%
贴现	1,810,560.00	14.30%	302,546.00	2.71%
合计	12,656,463.00	100.00%	11,132,243.00	100.00%

1.3 客户贷款及垫款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信用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既未逾期也未减值	12,326,833.00	10,860,277.00
已逾期但未减值	4,900.00	25,000.00
已减值	324,730.00	246,966.00
小计	12,656,463.00	11,132,243.00
减: 减值准备	494,045.00	373,367.00
合计	12,162,418.00	10,758,876.00

既未逾期也未减值客户贷款及垫款

项目	2018 年		
	正常	关注	合计

信用贷款	9,470.00	-	9,470.00
保证贷款	1,328,100.00	53,000.00	1,381,100.00
抵押贷款	423,087.00	47,000.00	470,087.00
质押贷款	10,356,176.00	110,000.00	10,466,176.00
合计	12,116,833.00	210,000.00	12,326,833.00

项目	2017年		
	正常	关注	合计
信用贷款	2,600.00	-	2,600.00
保证贷款	1,532,181.00	-	1,532,181.00
抵押贷款	367,788.00	134,800.00	502,588.00
质押贷款	8,772,908.00	50,000.00	8,822,908.00
合计	10,675,477.00	184,800.00	10,860,277.00

已逾期但未减值客户贷款及垫款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已逾期但未减值贷款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目	2018年		
	正常	关注	合计
1个月以内	-	4,900.00	4,900.00

项目	2017年		
	正常	关注	合计
1个月以内	25,000.00	-	25,000.00

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已逾期但未减值贷款的担保物公允价值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担保物公允价值	13,960.00	54,550.00

已减值客户贷款及垫款

如果有客观减值证据表明客户贷款及垫款在初始确认后有一项或多项情况发生，且该情况对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该影响能可靠估计，则该客户贷款及垫款被认为是已减值贷款。这些贷款包括公司贷款及个人贷款，被评定为“次级”、“可疑”及“损失”。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持有的单项评估为已减值贷款对应的担保物（包括土地、房地产、设备和其他）公允价值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担保物公允价值	718,190.00	391,271.00

1.4 本行持有的其他风险资产主要为既未逾期也未减值资产，资产质量已在相关资产附注中作出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足够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在日常管理中，本行注重对流动性风险的监测，建立流动性风险日监测制度，通过对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的监控，确定资金缺口，并通过各种主动性负债渠道保证资金缺口得到有效补充。

本行由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计划财务部承担全行流动性日常管理，定时监测流动性状况，将分、支行流动性缺口集中到总行统一调拨，确定资金盈余或缺口金额；金融市场部在总行层面集中管理和配置资金，运用货币市场、公开市场等流动性管理工具，与外部市场平盘，动态调整流动性缺口。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金融工具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分析如下。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包括本金和利息，下表中的某些科目的金额不能直接与账面值相等。本行对这些金融工具预期的现金流量与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显著的差异，例如：活期客户存款在下表中被划分为即时偿还，但是活期客户存款的余额预期将保持一个稳定且增长的趋势：

	2018 年			
	账面值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62,348.00	3,963,919.00	-	1,195,430.00

存放同业款项	38,809.00	38,814.00	-	38,814.00
拆出资金	35,730.00	36,018.0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3,400.00	1,284,532.00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2,162,418.00	12,912,634.00	171,319.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31,766.00	3,967,450.00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33,120.00	1,867,063.00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8,677,083.00	9,813,154.00	-	-
其他应收款（注）	23,948.00	23,948.00	-	18,846.00
	31,248,622.00	33,907,532.00	171,319.00	1,253,090.0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738,978.00	745,310.0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411,897.00	3,503,542.00	-	103,897.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65,250.00	1,165,732.00	-	-
吸收存款	22,911,524.00	25,594,794.00	-	5,048,549.00
其他负债（注）	15,353.00	15,353.00	-	1,656.00
	28,243,002.00	31,024,731.00	-	5,154,102.00
净敞口		2,882,801.00	171,319.00	3,901,012.00
信贷承诺		4,259,581.00	-	13,605.00

2018年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	-	2,768,489.00

存放同业款项	-	-	-	-	-	-
拆出资金	-	-	36,018.00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4,532.00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680,028.00	765,881.00	9,830,072.00	1,465,248.00	86.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00.00	421,106.00	418,677.00	774,181.00	1,296,517.00	1,051,269.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399,699.00	626,109.00	841,255.00	-
应收款项类投资	253,001.00	390,369.00	4,675,004.00	4,494,780.00	-	-
其他应收款(注)	5.00	4,882.00	202.00	8.00	5.00	-
	2,223,266.00	1,582,238.00	15,359,672.00	7,360,326.00	2,137,863.00	3,819,758.0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2,944.00	163,169.00	459,197.00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17,503.00	222,107.00	2,460,035.00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65,732.00	-	-	-	-	-
吸收存款	956,676.00	2,376,824.00	5,145,498.00	10,489,474.00	1,577,773.00	-
其他负债(注)	-	-	-	-	-	13,697.00
	2,962,855.00	2,762,100.00	8,064,730.00	10,489,474.00	1,577,773.00	13,697.00
净敞口	739,589.00	1,179,862.00	7,294,942.00	3,129,148.00	560,090.00	3,806,061.00
信贷承诺	463,110.00	1,372,513.00	2,410,353.00	-	-	-

注：其他应收款、其他负债多为核算期限较短日常往来款项，通常不带息，因此未计算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2017 年				
	账面值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55,775.00	4,057,384.00	-	1,205,850.00
存放同业款项	3,043,587.00	3,169,822.00	-	43,593.00

拆出资金	33,293.00	33,536.0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15,090.00	1,382,452.00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758,876.00	11,604,377.00	99,863.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35,773.00	7,801,058.00	-	-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995,254.00	15,485,356.00	-	-
其他应收款（注）	1,391.00	1,391.00	-	-
	41,139,039.00	43,535,376.00	99,863.00	1,249,443.00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863,793.00	15,411,425.00	-	128,043.00
拆入资金	100,000.00	104,136.00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4,829.00	615,256.00	-	-
吸收存款	21,250,847.00	21,682,516.00	-	6,296,590.00
应付债券	1,977,049.00	2,000,000.00	-	-
其他负债（注）	22,212.00	22,212.00	-	1,098.00
	38,828,730.00	39,835,545.00	-	6,425,731.00
净敞口	-	3,699,831.00	99,863.00	5,176,288.00
信贷承诺	-	3,112,979.00	-	30,258.00

2017年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	-	2,851,534.00
存放同业款项	-	3,126,229.00	-	-	-	-
拆出资金	-	33,536.00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82,452.00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7,533.00	168,894.00	3,955,482.00	7,372,444.00	161.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11,786.00	127,582.00	1,326,830.00	2,392,242.00	2,335,936.00	506,682.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3,808,140.00	3,945,114.00	7,147,352.00	584,750.00	-	-
其他应收款 (注)	441.00	-	-	-	-	950.00
	6,310,352.00	7,401,355.00	12,429,664.00	10,349,436.00	2,336,097.00	3,359,166.00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2,156,242.00	3,713,421.00	9,413,719.00	-	-	-
拆入资金	104,136.00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款	615,256.00	-	-	-	-	-
吸收存款	814,805.00	5,859,985.00	8,263,995.00	447,141.00	-	-
应付债券	-	1,050,000.00	950,000.00	-	-	-
其他负债(注)	-	-	-	-	-	21,114.00
	3,690,439.00	10,623,406.00	18,627,714.00	447,141.00	-	21,114.00
净敞口	2,619,913.00	3,222,051.00	6,198,050.00	9,902,295.00	2,336,097.00	3,338,052.00
信贷承诺	572,160.00	1,419,964.00	1,090,597.00	-	-	-

注：其他应收款、其他负债多为核算期限较短日常往来款项，通常不带息，因此未计算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的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

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主要来源。

本行的外汇风险主要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

本行利用净利息收入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及外汇风险集中度分析做为监控总体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工具。

1. 利率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与合同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行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基准利率对人民币贷款利率的下限和人民币存款利率的上限作了规定。

本行采用以下方法管理利率风险：

- 充分利用贷款利率浮动的政策许可，根据不同客户的风险状况，实行差别性贷款利率，加快建立与其业务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利率定价体系；
- 跟踪利率市场变化趋势，完善资产负债风险管理机制，增强对利率变化的敏感性分析，并制定策略防范利率风险；
- 根据利率市场化进程的推进，以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利率为基础，建立相应的收益曲线，合理安排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
- 完善利率风险预警和监测制度，建立与市场风险相适应的风险管理体系。

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是基于年底持有的将于下一年度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由于预计的利率变动对未来一年净利息收入的影响。权益敏感性的计算是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年底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的影响。

下表列示了本行利息净收入及权益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		权益敏感性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上升100个基点	1,192.00	22,996.00	164,546.00	193,287.00
下降100个基点	1,192.00	22,996.00	178,509.00	209,543.00

上表中所披露的影响金额是建立在本行年末利率风险敞口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因而并未考虑管理层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利率风险敞口对利润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上述估计假设所有年期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因此并不反映若某些利率改变而其他利率维持不变时，其对利息净收入和权益的潜在影响。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资产负债表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18年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总额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90,813.00	-	-	-	71,535.00	3,962,348.00
存放同业款项	38,809.00	-	-	-	-	38,809.00
拆出资金	-	35,730.00	-	-	-	35,73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3,400.00	-	-	-	-	1,283,400.00
应收利息	-	-	-	-	276,566.00	276,566.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565,611.00	9,333,008.00	1,263,747.00	52.00	-	12,162,41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2,082.00	359,321.00	598,181.00	1,110,913.00	1,051,269.00	3,531,766.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39,971.00	468,406.00	724,743.00	-	1,533,12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622,138.00	4,394,945.00	3,660,000.00	-	-	8,677,083.00
其他资产	-	-	-	-	23,948.00	23,948.00
资产合计	7,812,853.00	14,462,975.00	5,990,334.00	1,835,708.00	1,423,318.00	31,525,188.0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5,247.00	453,731.00	-	-	-	738,978.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23,897.00	2,388,000.00	-	-	-	3,411,897.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165,250.00	-	-	-	-	1,165,250.00
吸收存款	8,292,599.00	5,046,011.00	8,372,768.00	1,200,146.00	-	22,911,524.00
应付利息	-	-	-	-	390,782.00	390,782.00
其他负债	-	-	-	-	15,353.00	15,353.00
负债合计	10,766,993.00	7,887,742.00	8,372,768.00	1,200,146.00	406,135.00	28,633,784.00
利率风险缺口	2,954,140.00	6,575,233.00	2,382,434	635,562.00	不适用	不适用

2017年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总额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95,159.00	-	-	-	60,616.00	4,055,775.00
存放同业款项	3,043,587.00	-	-	-	-	3,043,587.00
拆出资金	33,293.00	-	-	-	-	33,29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15,090.00	-	-	-	-	1,315,090.00
应收利息	-	-	-	-	326,298.00	326,298.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487,199.00	7,096,984.00	2,174,598.00	95.00	-	10,758,87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94,225.00	621,839.00	1,860,708.00	2,252,319.00	506,682.00	6,935,773.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7,565,713.00	6,887,400.00	542,141.00	-	-	14,995,254.00
其他资产	-	-	-	-	1,391.00	1,391.00
资产合计	19,134,266.00	14,606,223.00	4,577,447.00	2,252,414.00	894,987.00	41,465,337.00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852,043.00	9,011,750.00	-	-	-	14,863,793.00
拆入资金	100,000.00	-	-	-	-	1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14,829.00	-	-	-	-	614,829.00
吸收存款	12,844,779.00	8,048,289.00	357,779.00	-	-	21,250,847.00
应付利息	-	-	-	-	341,451.00	341,451.00
应付债券	1,041,048.00	936,001.00	-	-	-	1,977,049.00
其他负债	-	-	-	-	22,212.00	22,212.00
负债合计	20,452,699.00	17,996,040.00	357,779.00	-	363,663.00	39,170,181.00
利率风险缺口	1,318,433.00	3,389,817.00	4,219,668.00	2,252,414.00	不适用	不适用

2. 汇率风险

本行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其他币种交易则较少。外币交易主要为本行的资金营运敞口和外汇业务。对于外币敞口风险管理，本行采取确定总敞口、单币种日间额度，总敞口、单币种隔日额度进行管理。对外汇交易敞口进行止损额度管理以控制交易损失金额。本行外汇牌价实现全行统一报价，通过牌价发布系统和核心业务系统的连接，向辖内营业网点发送牌价，并根据当日银行间市场以及国际外汇市场的价格变化进行实时更新，实现与外汇市场、分支行、客户之间外汇价格的有效衔接；通过核心系统实时汇总单币种敞口头寸及外汇总敞口头寸，总行及时在银行间市场平仓，规避汇率风险。

本行由于汇率变动引起的资产负债的变化均反映在利润表中，不会影响到所有者权益，因此下表仅针对本行存在外汇风险敞口的主要币种，列示了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及预计未来现金流对汇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其计算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税前利润的影响。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利润，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利润。

下表中所披露的影响金额是建立在本行年末外汇敞口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因而并未考虑管理层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利润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

2018 年

币种	汇率变动百分比	税前利润影响额
美元	+/-1%	+/-360

2017 年

币种	汇率变动百分比	税前利润影响额
美元	+/-1%	+/-333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18 年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62,348.00	-	3,962,348.00
存放同业款项	38,807.00	2.00	38,809.00
拆出资金	-	35,730.00	35,73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83,400.00	-	1,283,400.00

应收利息	276,252.00	314.00	276,566.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2,162,418.00	-	12,162,41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31,766.00	-	3,531,766.00
持有至到期	1,533,120.00	-	1,533,12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8,677,083.00	-	8,677,083.00
其他应收款	23,948.00	-	23,948.00
资产合计	31,489,142.00	36,046.00	31,525,188.0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738,978.00	-	738,978.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411,897.00	-	3,411,897.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165,250.00	-	1,165,250.00
吸收存款	22,911,524.00	-	22,911,524.00
应付利息	390,782.00	-	390,782.00
其他负债	15,353.00	-	15,353.00
负债合计	28,633,784.00	-	28,633,784.00
长盘净额	2,855,358.00	36,046.00	2,891,404.00
信贷承诺	4,259,581.00	-	4,259,581.00

2017年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55,775.00	-	4,055,775.00
存放同业款项	3,043,583.00	4.00	3,043,587.00
拆出资金	-	33,293.00	33,29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15,090.00	-	1,315,090.00
应收利息	326,283.00	15.00	326,298.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758,876.00	-	10,758,87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35,773.00	-	6,935,773.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995,254.00	-	14,995,254.00
其他资产	1,391.00	-	1,391.00
资产合计	41,432,025.00	33,312.00	41,465,337.00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863,793.00	-	14,863,793.00
拆入资金	100,000.00	-	1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14,829.00	-	614,829.00
吸收存款	21,250,847.00	-	21,250,847.00
应付利息	341,451.00	-	341,451.00
应付债券	1,977,049.00	-	1,977,049.00
其他负债	22,212.00	-	22,212.00
负债合计	39,170,181.00	-	39,170,181.00
长盘净额	2,261,844.00	33,312.00	2,295,156.00
信贷承诺	3,112,979.00	-	3,112,979.00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及披露的金融工具

2018 年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2,101,856.00	-	2,101,856.00

基金	-	1,051,269.00	-	1,051,269.00
理财产品及其他	-	378,641.00	-	378,641.00

2017 年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4,010,281.00	-	4,010,281.00
基金	-	506,682.00	-	506,682.00
理财产品及其他	-	153,030.00	2,265,780.00	2,418,810.00

(二)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2018 年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33,120.00	1,534,069
应收款项类投资	8,677,083.00	8,677,083.00

2017 年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类投资	14,995,254.00	14,995,254.0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类投资是不可转让的。在没有其他可参照市场资料时，本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所定利率并考虑与此金融工具相关的特殊条款进行估算，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由于下列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定期按市价重新定价等原因，其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资产	负债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发放贷款及垫款	吸收存款
	应付债券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管理为核心，在满足监管当局要求的基础上，根据本行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股东权益最大化；目标是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统一。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

本行依据银保监会 2012 年 6 月颁布并于 2013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005,212.00	2,469,999.00
一级资本净额	3,005,212.00	2,469,999.00
资本净额	3,174,526.00	2,596,399.00
风险加权资产	16,983,166.00	18,544,772.00
核心资本充足率	17.70%	13.3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7.70%	13.32%
资本充足率	18.69%	14.00%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决议批准。

分支机构名称地址一览表



总行营业部

地址：新疆奎屯市团结南街 56 号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51239

金桥支行

地址：新疆奎屯市乌鲁木齐路 12-1 号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23892

沙湾街支行

地址：新疆奎屯市沙湾街 237 号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21850

开发区支行

地址：新疆奎屯市阿克苏东路 12 号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32850

天北新区支行

地址：新疆奎屯市天北新区准葛尔路 67-1 号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21555

北京路支行

地址：新疆奎屯市北京西路 20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62333

乌鲁木齐分行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南路 256 号
邮编：830000
电话：0991-2350199

乌鲁木齐分行上海路支行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 16 号凤凰城 15 号
邮编：830000
电话：0991-3739126

乌鲁木齐分行昆仑路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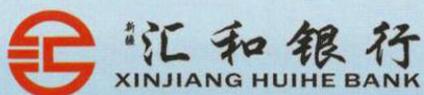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街 469 号
邮编：830000
电话：0991-4163168

伊犁分行

地址：新疆伊宁市解放路 194 号
邮编：835000
电话：0999-8290696



汇集财富 和谐发展



联系地址: 新疆奎屯市团结南街56号

电 话: 0992-3233399

传 真: 0992-3251259

本行网址: WWW.BOUIHE.COM

电子邮箱: MASTER@MAIL.BOUIHE.COM